

靈修 的精髓

靈修需要預留一天中最好的時間
靈修需要用心靈、用禱告、用詩歌，
靈修需要持之以恆
明白每天親近天父的重要，
你便會得著能力。

Time with Abba (TWA)

親近天父的時刻

● 甚麼是親近天父的時刻 (TWA) ?

1. 將每天最好的時間，用來與天上的爸爸親近，之後整日與天父同行。
2. 讓天父再次成為我們的父親，因為我們是祂從這世界中重新贖回的兒女。

● 甚麼是最好的時刻？

1. 父神的心意
 - 我也從早起來警戒(告誡，呼喚)你們…」(耶7:13)
 - 主耶穌一早起來與父神親近(可1:35)。
2. 神兒女的回應
 - 我們定意早起，在不受外界騷擾的時刻先親近神，然後才與別的人接觸，開始一天的作息。

● 為甚麼要天天親近天父？

1. 讓神的榮耀代替我們的灰暗。
2. 藉著禱讀(參下文*)全本聖經來支取祂的豐盛應許。
3. 讓全能神的兒女藉著十字架得到醫治和更新。
4. 與主耶穌並肩代禱服事，把萬國萬民帶進天國。

● 如何與天父親近？

1. 先安靜片刻，用詩歌、禱告或心聲敬拜天父
2. *開聲誦讀今天的經文，用禱告的心接受在經文中天父要賜給你的應許和福氣，並拒絕一切軟弱和咒詛。
3. 寫下你的重要心得和心聲。
4. 完成後繼續默想你的領受，並邀請主陪伴你整日的工作和生活。

每日經文 Daily Scriptures

九月 September

Date日期	Psalms詩篇	OT舊約	NT新約	Proverbs箴言
9/1	97:1-6	Ezek 結2:1-10	2 Cor 林後5:11-21	22:14
9/2	97:7-12	3:1-27	6:1-13	22:15
9/3	98:1-9	4:1-17	6:14 - 7:7	22:16
9/4	99:1-9	5:1-17	7:8-16	22:17-19
9/5	100:1-5	6:1-14	8:1-15	22:20-21
9/6	101:1-8	7:1-27	8:16-24	22:22-23
9/7	102:1-11	8:1-18	9:1-15	22:24-25
9/8	102:12-17	9:1-11	10:1-18	22:26-27
9/9	102:18-28	10:1-22	11:1-15	22:28-29
9/10	103:1-5	11:1-25	11:16-33	23:1-3
9/11	103:6-18	12:1-28	12:1-10	23:4-5
9/12	103:19-22	13:1-23	12:11-21	23:6-8
9/13	104:1-9	14:1-15:8	13:1-14	23:9-11
9/14	104:10-18	16:1-63	Gal 加1:1-24	23:12
9/15	104:19-30	17:1-24	2:1-16	23:13-14
9/16	104:31-35	18:1-32	2:17 - 3:9	23:15-16
9/17	105:1-7	19:1-14	3:10-22	23:17-18
9/18	105:8-15	20:1-49	3:23 - 4:31	23:19-21
9/19	105:16-22	21:1-32	5:1-12	23:22
9/20	105:23-36	22:1-31	5:13-26	23:23
9/21	105:37-45	23:1-49	6:1-18	23:24
9/22	106:1-5	24:1-27	Eph 弗1:1-23	23:25-28
9/23	106:6-12	25:1-17	2:1-22	23:29-35
9/24	106:13-23	26:1-21	3:1-21	24:1-2
9/25	106:24-31	27:1-36	4:1-16	24:3-4
9/26	106:32-39	28:1-26	4:17-32	24:5-6
9/27	106:40-48	29:1-21	5:1-33	24:7
9/28	107:1-9	30:1-26	6:1-24	24:8
9/29	107:10-16	31:1-18	Phil 腓1:1-26	24:9-10
9/30	107:17-22	32:1-32	1:27 - 2:18	24:11-12

9月1日 星期四

TWA: 詩97:1-6 • 結2:1-10 • 林後5:11-21 • 箴22:14

在家鄉不受歡迎

黃偉明

可6:1-6

¹耶穌離開那裡，來到自己的家鄉；門徒也跟從他。²到了安息日，他在會堂裡教訓人。眾人聽見，就甚希奇，說：「這人從那裡有這些事呢？所賜給他的是甚麼智慧？他手所作的是何等的異能呢？」³這不是那木匠麼？不是馬利亞的兒子雅各、約西、猶大、西門的長兄麼？他妹妹們不也是在我們這裡麼？」他們就厭棄他。（厭棄他：原文是因他跌倒）⁴耶穌對他們說：「大凡先知，除了本地、親屬、本家之外，沒有不被人尊敬的。」⁵耶穌就在那裡不得行甚麼異能，不過接手在幾個病人身上，治好他們。⁶他也詫異他們不信，就往周圍鄉村教訓人去了。

從平凡的生活，進入不平凡的人生

這裡，我們見到耶穌回鄉，這裡值得留意的，是耶穌是在「安息日」才到會堂教訓人，當祂在會堂教訓人之後（相信可能有行神蹟），眾人就希奇祂的教訓和異能！我在想，在這回鄉的旅程，在非安息日的時間，祂可能與他們一般人沒有兩樣，甚至我懷疑祂可能在這幾天（安息日前）也露一手，造一兩件手工精美的木傢具，也未可知！當然，我相信在這段時間，祂也可能會探望祂的家人，包括祂的母親、祂的弟弟雅各、約西、猶大、西門，及祂已出嫁的妹妹，因為在眾人表達「希奇」祂的說話中，都有提到耶穌的這些家人和祂的職業。

究竟有甚麼原因，使眾人不能接受祂，甚至厭棄祂呢？我想，耶穌在30歲出道之前，雖然祂曾在12歲時表達一些不一樣的心思與智慧，但很明顯，耶穌並未曾很正式地這般教訓人，也未開始廣泛地行異能；相反地，祂可能與一般人一樣，每天返工放工，並未行甚麼異能，他與一般人一樣有自己的家庭或社交圈子，也未必作出任何特別驚人的教訓。所以，他們很難適應祂突然的轉變！

今天，在我們的身邊，在我們所認識的成年人當中，甚至是少年人或孩童中，神可能正在興起一些人，將來對這個世代進行翻天覆地的改變！這些人可能正與一般人一樣，每天返工或返學，你甚至可能也認識他的家人，甚至這個神興起翻轉這世代的人，可能就是您！

耶穌在甚麼時候開始轉變，從平凡的生活，踏進不平凡的人生？答案只有一個：當祂被聖靈充滿之後！（參可1：10；路4：14）

弟兄姊妹，你若領受聖靈的澆灌，你也可以如主耶穌一樣，踏上一個不平凡的人生旅途，而神可能正在興起一些在你眼中不太起眼的人，與你一同改變這個世代！

耶穌今天也在感到「詫異」！

經文說：「耶穌就在那裡不得行甚麼異能」，也說「他也詫異他們不信」。原來，耶穌的能力也可以被限制！

被甚麼限制呢？被「不信」所限！被甚麼人的「不信」呢？是一些敵擋神的人嗎？不！他們全都是稱為敬畏耶和華的人！但是，這種不信，在主耶穌的感受裡，已到了令祂「詫異」的程度，到了一個地步，連聖靈充滿的耶穌，也不可以多行神蹟，而神蹟醫治，只是少數的例外（參可6：5）！

今天，在世界很多不同的地區，包括韓國、南美、非洲，甚至中國及北美及香港的一些圈子中，我們常聽到有很多神蹟奇事，但在香港的主流基督教會中，神蹟似乎並不多見。若有，都被當成罕有的例外！這是否神的心意，還是因為我們的「不信」，限制了主耶穌的能力？當主耶穌面對我們，面對今天的香港教會，面對著你，是否也會有同樣的詫異？

耶穌說：「你們往普天下去，傳福音給萬民聽。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，不信的必被定罪。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，就是奉我的名趕鬼，說新方言，手能拿蛇，若喝了甚麼毒物，也必不受害，手按病人，病人就必好了。」（可16：15-18）你信這話嗎？還是，你寧願繼續令主感到詫異？

讓我們明白主耶穌的心思，貼近主耶穌的感受！

禱告：求主除去我們心中的不信，相信你是醫治的主！求聖靈充滿我，成就不平凡的人生，改變這世代！阿們。

9月2日 星期五

TWA: 詩97:7-12 • 結3:1-27 • 林後6:1-13 • 箴22:15

差遣門徒傳道

黃偉明

可6:7-13

⁷耶穌叫了十二門徒來，差遣他們兩個兩個的出去，也賜給他們權柄，制伏污鬼；⁸並且囑咐他們：「行路的時候不要帶食物和口袋，腰袋裡也不要帶錢，除了拐杖以外，甚麼都不要帶；⁹只要穿鞋，也不要穿兩件褂子」，¹⁰又對他們說：「你們無論到何處，進了人的家，就住在那裡，直到離開那地方。¹¹何處的人不接待你們，不聽你們，你們離開那裡的時候，就把腳上的塵土跺下去，對他們作見證。」¹²門徒就出去傳道，叫人悔改，¹³又趕出許多的鬼，用油抹了許多病人，治好他們。

看福音書，我們會看到耶穌如何傳道，給我們今天如何宣講，如何訓練人傳福音，有很多深刻的反省：

1. 「去」接觸人

耶穌傳福音的方法，是「去」，去接觸人，進到他們的地方去接觸他們，尤其是主動去接觸一些被壓制的人。祂曾特意渡湖，目的是去接觸在墳塋裡被鬼附的人（路8：26）。祂接觸人，向人傳福音，就是去，在他們的處境之中。祂接觸瞎子，是在他討飯的地方；祂接觸馬太，是在稅關上；祂呼召彼得，是在他打漁的地方；祂接觸撒瑪利亞婦人，是在她日常打水的井旁…

今天，教會常規的傳福音方法，大部份仍然環繞請人「來」的方法，請人來教堂內的福音聚會。比較進步的，有很多教會已有不少福音聚會，是在教堂之外舉行，在茶樓、酒店的福音餐會，筆者以往也有帶不少朋友參加。這些本身都是好的，但可能不是耶穌的重點方法。

在香港，有多少教會，有恆常去主動接觸社區內未信主的人？

耶穌給我們的大使命，是要我們「去」，使萬民作主的門徒！（太28：19-20）大家都知道，筆者近幾年，致力推動「中西區福音遍傳」，我們都是學習主的樣式，去接觸人，尤其是一些未必有機會走入教會之人，包括基層人士、獨居長者、商舖人士，將福音傳給他們，為他們祝福禱告。

2. 十二門徒、七十人至全教會都是傳道者

耶穌的傳福音團隊，原本只是耶穌一人，再發展至數人，後進展至 12 門徒。在這段經文中，主耶穌差遣 12 使徒，後來我們知道，祂再差遣 70 人，而在聖經記載中，耶穌表現明顯的歡樂，是在祂聽了那 70 人傳福音有美好果效之後。

傳福音不單是牧師、傳道同工的责任！也是你的责任！

耶穌的心意，是所有門徒都成為傳福音者，在祂升天之前所頒佈的大使命，明顯要求所有門徒參與傳福音！

弟兄姊妹，你是傳福音的人嗎？上一次，你嘗試向人傳福音，是什麼時候？

據說香港現時有接近 50 萬信徒，若全部 50 萬人，都主動積極傳福音，香港會是一個怎樣的光景？

3. 醫病趕鬼與傳道並行

耶穌的福音事工，不單是宣講福音，也包括醫病及趕鬼，這在福音書是十分明顯的。在這段經文中，我們見到耶穌差遣 12 使徒，也包括醫病與趕鬼這兩方面，以致門徒可以「趕出許多的鬼，用油抹了許多病人，治好他們。」（可 6：13）

不單是這 12 門徒，不單是 70 人，今天，耶穌已將這權柄賜給你，你也可以按手為病人禱告，也可以趕鬼，只要你是「信的人」。你相信嗎？

根據在馬可福音中的大使命（可 16：15-18）：

「你們往普天下去，傳福音給萬民聽。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，不信的必被定罪。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，就是奉我的名趕鬼、說新方言、手能拿蛇；若喝了甚麼毒物，也必不受害；手按病人，病人就必好了。」

我最近看了一輯影片，描述北美有一間教會如何向社區傳福音，他們好像我們一樣，有定期出隊，他們會按著聖靈的帶領，在路邊、在咖啡室、在超級市場、在校園，為所遇到的人的疾病禱告，病人

立刻就好了，正是按字面實踐了經文所說的，像12使徒一樣！
我求主也讓我們，可以在香港如此彰顯神的大能！有興趣看這影片的，可以聯絡我！

禱告：求主以聖靈的能力膏抹我們，讓我們更有能力傳福音！阿們。



9月3日 星期六

詩98:1-9 • 結4:1-17 • 林後6:14-7:7 • 箴22:16

請你不要搞阿嫂！

何善斌

可6:14-20

¹⁴耶穌的名聲傳揚出來。希律王聽見了，就說：「施洗的約翰從死裡復活了，所以這些異能由他裡面發出來。」¹⁵但別人說：「是以利亞。」又有人說：「是先知，正像先知中的一位。」¹⁶希律聽見卻說：「是我所斬的約翰，他復活了。」¹⁷先是希律為他兄弟腓力的妻子希羅底的緣故，差人去拿住約翰，鎖在監裡，因為希律已經娶了那婦人。¹⁸約翰曾對希律說：「你娶你兄弟的妻子是不合理的。」¹⁹於是希羅底懷恨他，想要殺他，只是不能；²⁰因為希律知道約翰是義人，是聖人，所以敬畏他，保護他，聽他講論，就多照著行（有古卷：游移不定），並且樂意聽他。

馬可福音通常是以順序的方式去記述事件。但今次很特別，馬可使用了倒敘的方式講述這殉道事件，將希律王的悔意放在最先¹，後悔下旨殺了施洗約翰（14-16 節），然後才道出事件的緣由。

首先，希律王很尊重施洗約翰，視他為聖人，聆聽他的講道（6：20）。驟眼看來，施洗約翰好像自找麻煩。他批評的，是希律•安提帕的家事：他親兄弟的太太希羅底主動提出離婚後，他娶了這位前「阿嫂」；因著這婚姻，施洗約翰責備希律：你不應該娶兄弟的前妻為妻（6：18）。施洗約翰根據利未記18：16 的律法，作出譴責。結果希律王要將他收監，亦令希羅底對他懷恨在心，埋下殺機。

羅馬的婚姻法中，貴族婦女有權主動提出離婚，只要在休書中註明脫離夫婦的名份和作好嫁妝禮金的處理，就可以離婚，雙方亦可以自由嫁娶。換言之，希律•安提帕娶這位前度「阿嫂」，並沒有違反羅馬通姦法。問題是：為何施洗約翰要按猶太律法/風俗，批評一位外邦人的婚姻？

原來利未記 18 章的法令，並不是只囿於猶太人遵守的禮儀律法，而是上帝作為創造主對全人類的心意：

¹這位跟耶穌出世時要殺害伯利恒的嬰孩的希律不同，那位是大希律Herod the Great，在耶穌孩童時便死了（參太2:16-21）。這位殺害施洗約翰的是希律•安提帕Herod Antipas 是大希律的兒子。兩位同是於羅馬帝國不同時期作加利利分封的王。

「在这一切的事上，你們都不可玷污自己；因為我在你們面前所逐出的列邦，在这一切的事上玷污了自己；連地也玷污了，所以我追討那地的罪孽，那地也吐出他的居民。故此，你們要守我的律例典章。這一切可憎惡的事，無論是本地人，是寄居在你們中間的外人，都不可行，在你們以先居住那地的人行了這一切可憎惡的事，地就玷污了……所以，你們要守我所吩咐的，免得你們隨從那些可憎的惡俗，就是在你們以先的人所常行的，以致玷污了自己。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」（利 18:24-27；30）

利未記18章提到對亂倫、同性戀，人獸交和婚內強姦等定罪的法令，是創造主對普世人類要求的道德底線，與禮儀條例不同，並不是只用猶太人遵守的風俗傳統而已²。但我們卻常任意發展這些乞神憎的性關係，迦南文化如是，耶穌時代的希羅文化也如是（參羅馬書1:18-27）；今天我們的文化也是一樣。難怪聖經的悔罪信息常歷久常新，適切合用！

這樣看來，施洗約翰並不是多管閒事，馬可記下這事，也不是無的放矢。馬可正告訴我們，耶穌差遣十二門徒所傳的悔改的道（6:12），施洗約翰已作了，已傳了，並願意為此付上代價。馬可告訴我們，施洗約翰的故事，正是傳悔改相信的天國福音的基督門徒的典範。恰當的婚姻對象，絕對不是兩個人的私事，創造主有定下當中的道德底線。

讀者自然會問：施洗約翰豈不是落得斬首的收場？馬可運用倒敘法講述這故事³，正是要回應這個問題：施洗約翰從容就義的最終結局，並不是他自己死了，而是看似勝利的希律，卻心存恐懼/懊悔，耶穌的名聲得著尊崇。耶穌再次迫使希律面對那須要悔改的福音：是的，我所殺死的約翰，他復活了。

曾幾何時，當教會仍是受歧視的社會小眾的時候，羅馬皇帝 Claudius II 希望士兵能專心打仗，便禁止所有入伍的士兵，在出外打仗前訂婚或結

²有關利未記18，20章和其他舊約道德律令，與舊約禮儀潔淨條例的分別，參Jonathan Klawans, *Impurity and Sin in Ancient Judaism* (Oxford: Oxford University Press, 2000). 此書榮獲猶太教研究的獎項。他論據有力，清楚證明道德不潔 (moral impurity) 與禮儀不潔 (ritual impurity) 的大不同。

³「故事」，是指真實而有信息的歷史，除福音書外，猶太歷史學家約瑟夫Josephus 也在他的歷史著作中，記下希律殺害先知施洗約翰一事，參《猶太古史》18:116-9，只是沒有提到先收監後斬首的細節。約瑟夫對此事件提出另一個詮釋：希律要將施洗約翰收監和殺害，因為施洗約翰對他的批判，容易令猶太人以此作為借口，起義叛亂。為了及早阻止這可能發生的政治動亂，他將約翰收監和殺害。

婚，以致他們打仗時可放下任何後顧之憂，奮勇殺敵。然而有一位牧師，卻認定婚姻乃基督信仰的核心價值，繼續為想出兵前互訂終身的愛侶主持婚禮，結果被殺。羅馬人一直輕視婚姻和家庭，但因著他竟肯為別人的「一紙婚書」而殉道，令不少羅馬人重新重視婚姻，視婚姻為神聖，因為婚姻是向神、向配偶作終身委身承諾的聖約。人們就在他殉道的日子2月14日記念他，這演變為日後的情人節。他就是聖徒華倫泰！情人節不是記念一位四處留情的大情聖，而是一位成人之美，願冒死為人證婚的牧者；這位殉道先賢所見證的福音，跟施洗約翰相似，是一個能叫人悔改、轉化文化價值觀的福音。

福音是叫人悔改 (6:12-13)。我們今天的佈道會或個人談道，有否彰顯這福音大能？在這今天以淫賤為樂的社會，也許我們更要立定心志，傳講和活出抗衡文化的福音！

禱告：主耶穌，求祢興起我們，活出祢所設計婚姻的美好心意，阿們。



9月4日 星期日

TWA: 詩99:1-9 • 結5:1-17 • 林後7:8-16 • 箴22:17-19

福音在公共空間的意義

何善斌

可6:21-29

²¹有一天，恰巧是希律的生日，希律擺設筵席，請了大臣和千夫長，並加利利作首領的。²²希羅底的女兒進來跳舞，使希律和同席的人都歡喜。王就對女子說：「你隨意向我求甚麼，我必給你；」²³又對他起誓說：「隨你向我求甚麼，就是我國的一半，我也必給你。」²⁴他就出去對他母親說：「我可以求甚麼呢？」他母親說：「施洗約翰的頭。」²⁵他就急忙進去見王，求他說：「我願王立時把施洗約翰的頭放在盤子裡給我。」²⁶王就甚憂愁；但因他所起的誓，又因同席的人，就不肯推辭，²⁷隨即差一個護衛兵，吩咐拿約翰的頭來。護衛兵就去，在監裡斬了約翰，²⁸把頭放在盤子裡，拿來給女子，女子就給他母親。²⁹約翰的門徒聽見了，就來把他的屍首領去，葬在墳墓裡。

福音大能除了叫人悔改，也包括醫病和趕鬼 (6:12-13)¹。隨後馬可在14:15 節告訴我們，希律因著耶穌所行的異能，認定耶穌是施洗約翰的「再生人」。這產生兩個問題：首先，施洗約翰很少行神蹟醫病趕鬼，為何希律會因著耶穌的異能，令他將耶穌與施洗約翰拉上關係？其次，為何耶穌會使人們想起舊約先知以利亞 (6:15)？他所作的事，跟舊約以利亞有何相似之處？

讓我們先細看第二個問題：耶穌跟以利亞相似之處²。馬可在倒敘施洗約翰受害之前，提到以利亞，似乎與那狠毒女人希羅底有關。馬可假設讀者知道的以利亞典故，乃是這樣：

人多勢眾，巴力先知勢洶；自殘踴跳，祭壇靜如死水；孑然一身，以利亞一敵眾；仰天長笑，天火焚乾活水。

亞哈縱惡，仍尊重先知，對以利亞必恭必敬；相反，王后耶洗別聽見以利亞戰勝巴力先知後，不單不知悔改，反而立下毒誓，下達江湖追殺令³。

¹在馬可福音，認罪得赦免常與趕鬼釋放和病得醫治息息相關，對應人們在靈魂體三方面的救贖。這全備的福音(whole gospel)正正應驗以賽亞書有關上帝要帶領普世人類再次出離埃及的預言。參Rikki E. Watts, *Isaiah's New Exodus in Mark* (WUNT 2.88; Tübingen: Mohr Siebeck, 1997; repr., Grand Rapids: Baker Academic, 2000), chapter 6.

²有關以利亞先知的生平，參列王紀上17-19章、21章；列王紀下1-2章。

³詳情參列王記上18:16-19:2。

今次施洗約翰也遇見類似耶洗別的惡女人——希羅底。馬可兩次提到，希羅底才是主凶，希律只是幫凶（6：19-20，24-26）。馬可告訴讀者，流施洗約翰的血的，應包括希羅底的手。

然而她真的殺死了他嗎？正如耶洗別不能加害先知以利亞，馬可也藉這位加利利最高行政長官的口，見證施洗約翰的「復活」：耶穌是復活了施洗約翰，無論是希律還是惡女希羅底，他們的惡計並不得逞；相反，施洗約翰好像復活過來，藉耶穌的宣講和神蹟奇事，天國的信息更廣被傳開，得到更多猶太人、甚至外邦人的信服和支持（可3：8）。這是馬可將這殉道故事與以利亞典故連在一起的用意。

回到第一個問題：耶穌的異能與施洗約翰何干？按福音書記載，可算入施洗約翰施行的異能，應只有耶穌受洗的情景：天開了，聖靈彷彿鴿子降在耶穌身上；又有聲音從天上來說，你是我的愛子，我喜悅你（可1：10）。所有見證耶穌受約翰施洗的群眾，都應看見和聽見這一異象和聲音。故此，希律王也應略有所聞。現在他懼怕了，他所殺害的義人的後起之秀耶穌，受群眾歡迎的程度，比施洗約翰更甚；甚至耶穌的門徒，用油抹許多病人，也使人得著醫治（6：13）。約翰死了，他和希羅底卻要面對更大的挑戰。後來在7：14-23，耶穌列出人從心裏發出、能污穢人的惡念，他和他的太太希羅底，至少就犯了四樣：苟合、兇殺，驕傲和狂妄⁴。施洗約翰殉道的故事，反而成為揭示這位高官和他太太的定罪信息，並以此表明耶穌擁有更高的權柄，值得我們悔改信服，至死跟從。

今天如希律般的高官，以公權殺害或禁錮無辜義人的惡事，時有發生，有人以為，基督徒不應理會這些時有發生的政治事件，專心傳講福音。然而馬可並不是這樣，在耶穌差遣門徒傳講福音的上下文中間，聖靈感動馬可加插這段高官殺害義人的醜聞，不單只為了預告耶穌的死，更是告訴讀者，福音在公共空間的含義：傳道叫人悔改的基督門徒，應包括向權貴傳講為著他們流無辜人血的不義而需要悔改的信息⁵。任何主的門徒，都

⁴6:22-23 他對希羅底女兒誇下的承諾：甚至將國的一半也可給她，正是他的驕傲和狂妄。他只是凱撒分封管加利利的諸侯，王只是尊稱，他卻敢以王國來形容他受託管治的地方！

⁵近來有些新約學者指出，馬可福音是寫給聖殿被毀後羅馬信徒的福音。Vespasian平息猶太人的動亂後，順勢逼害不肯參與羅馬帝皇崇拜的信徒，對羅馬首都的信徒尤甚，並且這位新任羅馬皇帝Vespasian，原是將軍，利用武力才奪得皇位。他為了能正其名，甚至利用舊約以賽亞的預言，捏造了不少造神神話，證明自己才是應驗舊約以賽亞預言的那位管治世界的王。馬可便寫下這福音，鼓勵信徒至死忠心；又不斷引用以賽亞，證明耶穌才是以賽亞預言的彌賽亞，能行神蹟權能，卻甘願為世人受苦釘死的彌賽亞。參Adam Winn, *The Purpose of Mark's Gospel* (WUNT 2.245; Tübingen: Mohr Siebeck, 2008); Brian J. Incigneri, *The Gospel to the Romans: the Setting and Rhetoric of Mark's Gospel* (BibInt 65; Brill: Leiden, 2003).

要常作準備，按聖經的心意，具體向未信的人說明我們得罪上帝的地方，甚至是對管治我們的權貴或上司，耿直不阿，這才是馬可一直強調的福音：悔改、信基督以迎見天國的福音（1:15； 2:10）。

但願今天的信徒，無論對己對人，也有如馬可或第一世紀的信徒，傳講整全福音的誠信和勇氣。

禱告：主耶穌，求祢幫助我們，讓我們敬畏祢，多於懼怕任何權貴，阿們。



可6:30-37

³⁰使徒聚集到耶穌那裡，將一切所作的事、所傳的道全告訴他。³¹他就說：「你們來，同我暗暗的到曠野地方去歇一歇。」這是因為來往的人多，他們連喫飯也沒有工夫。³²他們就坐船，暗暗的往曠野地方去。³³眾人看見他們去，有許多認識他們的，就從各城步行，一同跑到那裡，比他們先趕到了。³⁴耶穌出來，見有許多人，就憐憫他們，因為他們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，於是開口教訓他們許多道理。³⁵天已經晚了，門徒進前來，說：「這是野地，天已經晚了，³⁶請叫眾人散開，他們好往四面鄉村裡去，自己買甚麼喫。」³⁷耶穌回答說：「你們給他們喫吧。」門徒說：「我們可以去買二十兩銀子的餅，給他們喫麼？」

可6:34下：「(耶穌) 憐憫他們……於是祂開口教訓他們許多道理。」根據馬太和路加的記載，耶穌當天除了教導群眾外，也有醫治病人。按常理，憐憫和醫治事工的關係，遠遠比教導事工緊密。可1:41 就記載了耶穌因動了慈心，醫治了一個長大痲瘋的人。為什麼馬可在此單單選擇了耶穌教導真理，作為祂的憐憫的主要表現呢？

迷羊可憐之處，在於牠們雖身陷險境，還矇然無知。牧羊人在曠野呼叫的聲音，是迷羊知返的救命繩。若牧羊人不發聲，迷羊在山間在曠野，最終必成為野獸的食物。曾幾何時，以色列人由大城趕往曠野，就是要聽在曠野呼喚人歸回上主的聲音。可惜，今天他們已找不到這把聲音，施洗約翰的人頭已被希律王斬下了。他們認出了耶穌。施洗約翰不是曾說這個耶穌比他更大嗎？他們心裡想：「上帝會再次向我們施恩，讓我們又一次聽到牧者的呼喚嗎？」於是他們決定再次往曠野走……

「耶穌出來，見有許多人，就憐憫他們，因為他們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。」（可6:34上）。舊約多次記載耶和華神拯救祂的子民之前，必先看見他們的苦情。耶穌看到他們的苦情嗎？看到了！耶穌看見的不單是一兩個人的苦情，祂看見「許多的人」的苦情：一群沒有牧人的迷羊。因著耶穌的憐憫，祂開口教訓他們許多的道理。凡聽到牧者的聲音，又願意回轉的人，他們必能回到主的羊圈中。

你現在身處何方呢？在主的羊圈內？還是在曠野的歧路上而不自覺呢？你會以甚麼準則回答這些問題呢？世上沒有人能靠自己回答以上的問題，因

為羊根本沒有分辨自己身在何方的能力。多少次我們以為自己身在安全之境，原來離萬丈深淵只差一步；漆黑一片的隧道反倒是康莊大道的開頭。若神沒有憐憫我們，開口向我們講明祂的道理，我們就活在迷茫中。所以，不論我們以為自己是在順境還是逆境，都不可停止仰望耶穌基督的憐憫。願主的憐憫臨到我們，讓我們能明白真理，聽命而行，步步跟隨。

禱告：我如亡羊走迷了路，求祢尋找僕人，因我不忘記祢的命令。

(詩119:176) 阿們。



無能者的自欺

何吳雅婷

可6:38-44

³⁸耶穌說：「你們有多少餅，可以去看看。」他們知道了，就說：「五個餅，兩條魚。」³⁹耶穌吩咐他們，叫眾人一幫一幫的坐在青草地上。⁴⁰眾人就一排一排的坐下，有一百一排的，有五十一排的。⁴¹耶穌拿著這五個餅，兩條魚，望著天祝福，擘開餅，遞給門徒，擺在眾人面前，也把那兩條魚分給眾人。⁴²他們都喫，並且喫飽了。⁴³門徒就把碎餅碎魚收拾起來，裝滿了十二個籃子。⁴⁴喫餅的男人共有五千。

由門徒把群眾飯食的問題帶到耶穌面前的一刻，耶穌就知道門徒沒有能力解決。試問日落西山之時，在曠野之地，一個普通人怎可以在短時間內，為五千名男子及其家眷提供足夠的食物呢？既然耶穌早知道門徒沒有能力，為什麼他還對他們說「你們給他們吃罷」呢？為何祂不早一些就問門徒拿餅和魚，施行五餅二魚的神蹟呢？祂要藉此教導門徒甚麼呢？

雖然門徒自知沒有能力供應群眾的飯食，他們卻自信已找到解決方法：疏散群眾，讓他們自行到附近的村莊找食物。表面看來這計劃既合情又合理，若再細看，不難看出這只是無能的領袖推卸責任的方法。然而，門徒還是帶著這個計劃來到耶穌面前，猶甚者他們不是要尋求耶穌的旨意或幫助，只是要耶穌配合他們的計劃。耶穌一句：「你們給他們吃罷！」，猶如一記當頭棒喝，先讓門徒認清自己的無能；再提醒門徒不要做愚昧人，以為倚靠自己的聰明也能找到解決生命問題的方法；隨後以五餅二魚的神蹟教導門徒神作事的法則，不是神配合人，乃是人配合神的計劃。

神愛我們，就不願意我們落在自欺之中，即使祂知道認清本相的過程，對我們來說是多麼的難受。在魯益斯的兒童故事中，其中一個主角因為講大話變成了一隻又醜又惡的怪獸，唯一的救法就是讓代表神的獅子王，用祂的爪撕去他身上那層怪獸皮。認請我們無能的本相是痛苦的過程，然而沒有這個過程，我們永遠無法讓大能者藉我們的無能彰顯的祂榮耀。就讓我們一起跟保羅學習，今生除了神以外，不以別的誇口，好讓基督的能力在我們的軟弱上顯得完全。

禱告：主聖靈，謝謝祢常以聖言成為明鏡，照出我們的本相。救我們脫離自欺，讓我們脫離愚昧驕傲人的網羅，凡事仰望祢，按祢的旨意行事。阿們！

9月7日 星期三

TWA: TWA: 詩 102:1-11 • 結8:1-18 • 林後9:1-15 • 箴 22:24-25

耶穌履海

李秀櫻

可6:45-56

⁴⁵耶穌隨即催門徒上船，先渡到那邊伯賽大去，等他叫眾人散開。⁴⁶他既辭別了他們，就往山上去禱告。⁴⁷到了晚上，船在海中，耶穌獨自在岸上；⁴⁸看見門徒因風不順，搖櫓甚苦。夜裡約有四更天，就在海面上走，往他們那裡去，意思要走過他們去。⁴⁹但門徒看見他在海面上走，以為是鬼怪，就喊叫起來；⁵⁰因為他們都看見了他，且甚驚慌。耶穌連忙對他們說：「你們放心！是我，不要怕！」⁵¹於是到他們那裡，上了船，風就住了；他們心裡十分驚奇。⁵²這是因為他們不明白那分餅的事，心裡還是愚頑。⁵³既渡過去，來到革尼撒勒地方，就靠了岸，⁵⁴一下船，眾人認得是耶穌，⁵⁵就跑遍那一帶地方，聽見他在何處，便將有病的人用褥子抬到那裡。⁵⁶凡耶穌所到的地方，或村中，或城裡，或鄉間，他們都將病人放在街市上，求耶穌只容他們摸他的衣裳繸子；凡摸著的人就都好了。

馬太、馬可、約翰三本福音書都記載耶穌履海的事蹟。祇是馬太在後加插了彼得走到水面上（太14：28-31），約翰卻在前面加上主耶穌為了躲避群眾，而獨自退到山上的原因（約6：15）。

在這事件中，慈愛的主體貼疲累的門徒，就催促他們先乘船到對岸，而自己則獨自留下遣散群眾，隨後便上山禱告至深夜。當耶穌見到門徒在海中艱苦地搖櫓，正跟惡劣的天氣搏鬥時，祂就馬上下山來幫忙，卻被門徒誤以為是在海面上走動的鬼怪。但耶穌沒有責怪門徒的愚昧，相反地，聽到他們極度驚惶的呼喊，祂就說：「你們放心！是我，不要怕！」主的同在即時止住了狂風巨浪，帶來平靜安穩。主耶穌不單有權柄能力控制大自然，更能體恤門徒的軟弱和需要，成為他們及時的安慰、幫助和拯救。

門徒極其的驚慌，顯出他們沒有因著耶穌之前行過許多醫病、趕鬼、平靜風浪和餵飽五千人的神蹟而學到功課。他們尚未清楚認識主的身份和權柄能力，他們的屬靈觸覺是何等遲鈍！

弟兄姊妹，你是否正面對生命的風暴？這些患難及困境正威嚇著你，把你壓得喘不過氣來？你或許覺得神好像默然不語，對你漠不關心，

覺得主好像將你撇下不理，任由你獨自面對承擔。然而，事實並非如此，主的眼目一直定睛注視著你和我。祂正留心傾聽我們每個呼求，明白我們面對的每個難處，關心我們每個需要，且願意作我們隨時的安慰和幫助。

「你們放心！是我，不要怕！」「我總不撇下你，也不丟棄你。」盼望主的話成為我們在艱難困苦中的鼓勵和安慰。也盼望我們能抓住主的應許，緊記神過去在我們身上的作為，成為我們的提醒及幫助。

深信這位連風和浪都聽祂，且讓凡摸過祂的人都得著醫治的主耶穌，定必賜下恩典和能力，讓我們能應付一切生活所需而誇勝，因為祂實在顧念著我們。

禱告：感謝主的同在和垂顧，更感謝祢體恤我們的種種軟弱，讓我們可以坦然無懼地來到神恩典的寶座前，領受祢的憐憫和恩惠，作為隨時的幫助。阿們！



9月8日 星期四

TWA: 詩102:12-17 • 結9:1-11 • 林後10:1-18 • 箴22:26-27

嘴唇親近心遠離

文偉坡

可7:1-8

¹有法利賽人和幾個文士從耶路撒冷來，到耶穌那裡聚集。²他們曾看見他的門徒中有人用俗手，就是沒有洗的手，喫飯。³（原來法利賽人和猶太人都拘守古人的遺傳，若不仔細洗手就不喫飯；⁴從市上來，若不洗浴也不喫飯；還有好些別的規矩，他們歷代拘守，就是洗杯、罐、銅器等物。）⁵法利賽人和文士問他說：「你的門徒為甚麼不照古人的遺傳，用俗手喫飯呢？」⁶耶穌說：「以賽亞指著你們假冒為善之人所說的預言是不錯的。如經上說：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，心卻遠離我。⁷他們將人的吩咐當作道理教導人，所以拜我也是枉然。⁸你們是離棄神的誠命，拘守人的遺傳」；

耶穌的聲望日隆，各地求助的人都慕名而來，為要得釋放得幫助。但緊接第 6 章，第7章一開始就說「法利賽人和文士從耶路撒冷來」，真的來者不善，善者不來，真的像電影橋段中的權力核心、幕後黑手派了殺手來對付主角一樣。他們也確實眼利，一見門徒沒有洗手吃飯，就即刻出招指控他們（2 節，5 節），罪名是沒有照古人的遺傳用「俗手」（不潔淨的手）吃飯。意即不是指他們不洗手吃飯有細菌會生病，而是犯了猶太人及法利賽人的潔淨傳統，而這些傳統是口傳的律法，代代相傳，歷代拘守（3 節）。

正所謂約定俗成，他們找到門徒所作的不對，實質是指耶穌教而不善，目的就是要打擊這新興的教師。其實這樣的指控也不是第一次出現，2:12是質詢為何門徒沒有禁食操練，3:22耶路撒冷下來的文士指耶穌趕鬼是靠鬼王別西卜。但這次耶穌卻毫不客氣向他們還擊，引用聖經直指他們是「假冒為善」，為何耶穌這樣沉不住氣？很明顯耶穌引用以賽亞書直指他們所提的遵守傳統，反令他們遠離上帝。這正是法利賽人和文士那假冒為善恐怖的地方，所說所做的以為是敬畏神，但實質是以遵守傳統來自命清高，心卻遠離神（8節）。

心口不一是假冒為善者的表徵，口中所說可以堂而皇之，但心中所想、實質所行的卻是另一套。這是耶穌所深惡痛絕的，所以他毫不猶疑的當面抵擋。最近教導子女時有一個體會：每當問他們有沒有飲水，他們答得很快：「飲咗」；做咗功課未，「做咗」；洗澡未，「洗咗」；但見他們連動也沒有動過，就知道他們是口講而已。於是意念一轉即問：玩咗電腦未，他們即刻會跑到電腦前，大聲說「未」。所以耶穌引用舊約就正中要害：用嘴唇尊敬，心卻遠離，敬拜神也是枉然。我們也是否一樣心口不一，假冒為善呢？

禱告：主啊，求祢使我心口如一，在祢面前作真誠的敬拜者。阿們。

9月9日 星期五

TWA: 詩102:18-28 • 結10:1-22 • 林後11:1-15 • 箴22:28-29

用遺傳廢了神的道

文偉坡

可7:9-13

⁹又說：「你們誠然是廢棄神的誡命，要守自己的遺傳。¹⁰摩西說：『當孝敬父母』；又說：『咒罵父母的，必治死他。』¹¹你們倒說：『人若對父母說：『我所當奉給你的，已經作了各耳板』（各耳板就是供獻的意思），¹²以後你們就不容他再奉養父母。¹³這就是你們承接遺傳，廢了神的道。你們還作許多這樣的事。」

耶穌對法利賽人和文士曉以大義，卻不會無的放矢，以實例指證他們怎樣以拘守傳統，遺背神的誡命（9節）。耶穌先引用摩西頒佈的十誡中孝敬父母的誡命（10節），再指出他們的傳統如何扭曲孝敬父母的原意，到最後以更高的標準奉獻給神，而不再供養父母（11-12節）。最後耶穌在13節總結指出他們兩個問題，一方面是高舉遺傳，廢了神的道，另一方面是不止一件，孝敬父母只是舉一例而已。

其實他們所高舉的遺傳，到最後都是利己而不用付出。經文起先是法利賽人和文士指摘門徒不守潔淨禮儀用俗手吃飯，看似曉以大義指出門徒不遵律法，但實質他們的原意是打擊聲望日隆的耶穌，因再下去祂就會威脅他們的宗教權威。奉獻給神就不用奉養父母，他們的目的是要奉獻給神嗎？其實是借神之名不奉養父母，留為己用。

如此類推，我們不十一奉獻，因為我們自己都不夠用，由看不見教會有何需要，那麼就不作十一奉獻。很有理據嗎？其實又不是為了自己吧！若遵守神的話又吃力又不討好，我們說神的律例過時了，不合所身處的環境，因地制宜吧，不用勉強吧。那麼不是又為了自己嗎？其實我們都有自己的「遺傳」，用來廢掉神的道。甚至如耶穌所說，「你們還做許多這樣的事」，這樣自定規矩，多得不可勝數。神的道就是神的道，勝過一切的遺傳，我們切實的遵行就是敬拜祂，尊敬祂。

禱告：求祢光照我，除掉我心中的遺傳藉口，切實遵行祢的道。阿們。

9月10日 星期六

TWA: 詩103:1-5 • 結11:1-25 • 林後11:16-33 • 箴23:1-3

心裏的污穢

陸葉懿嫻

可7:14-23

¹⁴耶穌又叫眾人來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都要聽我的話，也要明白。¹⁵從外面進去的不能污穢人，惟有從裡面出來的乃能污穢人。」¹⁶（有古卷加：迴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！）¹⁷耶穌離開眾人，進了屋子，門徒就問他這比喻的意思。¹⁸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也是這樣不明白麼？豈不曉得凡從外面進入的，不能污穢人，¹⁹因為不是入他的心，乃是入他的肚腹，又落到茅廁裡（這是說，各樣的食物都是潔淨的）」；²⁰又說：「從人裡面出來的，那纔能污穢人；²¹因為從裡面，就是從人心裡，發出惡念、苟合、²²偷盜、凶殺、姦淫、貪婪、邪惡、詭詐、淫蕩、嫉妒、謗讟、驕傲、狂妄。²³這一切的惡都是從裡面出來，且能污穢人。」

思考這段經文時，好像一把沉重的鑰匙壓在手上。這幾天我一直徘徊在心門外，深深地哀傷，不知如何動筆。因為裏面堆積如山的垃圾壓得我透不過氣來。

環視我們的環境，我們幾乎連乾淨的食物都不容易找，況且自己也喪失了吃潔淨食物的能力，嚙下天然食品竟然被稱為「食療」。更何況鋪天蓋地充斥着苟合、兇殺、姦淫、貪婪、邪惡、詭詐、淫蕩、謗讟、驕傲信息的文字、影像、音訊。反覆讀着馬可福音的這段經文，幾天來我都留意自己所聽所講的每句話，檢視內心的每個意念，心裏充滿了憂傷，因為閒話、妄語、戲笑的話幾乎就是我們的溝通文化，更有那些隱藏的惡念伺機發出毒來！我們實在是住在垃圾堆的流浪漢，進也污穢物！出也污穢物！我們難道還要像那些門徒一樣不明白耶穌的意思嗎？

「善人從他心裡所存的善，就發出善來；惡人從他心裡所存的惡，就發出惡來。我又告訴你們，凡人所說的閒話，當審判的日子必要句句供出來。因為要憑你的話定你為義，也要憑你的話定你有罪。」（太12：35-37）「禍哉！我滅亡了！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，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。」（賽5：30）主耶穌啊，我們用甚麼來潔淨自己的心，潔淨自己的行為？我要一心尋求祢，求祢不要叫我偏離祢的命令。我將祢的話藏在心裏，免得我得罪祢，我用嘴唇傳揚祢口中的一切典章，我喜悅祢的法度，如同喜悅一切的財物。我要默想祢的訓詞，看重祢的道路。我要在祢的律例中自樂，我不忘記祢的話。

污穢的言語，一句不可出口，只要隨事說造就人的好話，叫聽見的人得益處，並要以恩慈相待，存憐憫的心，彼此饒恕，正如神在基督裏饒恕了我一樣。

禱告：天父啊，當我們審視自己的時候，就痛悔裏面的污穢，祢的手製造我，建立我。求祢賜我悟性，可以學習祢的命令，幫助我們靠着聖靈得生，靠着聖靈行事。阿們！



9月11日 星期日

TWA: 詩103:6-18 • 結12:1-28 • 林後12:1-10 • 箴23:4-5

婦人的大信心

梁均鉅

可7:24-30

²⁴耶穌從那裡起身，往推羅、西頓的境內去，進了一家，不願意人知道，卻隱藏不住。²⁵當下，有一個婦人，他的小女兒被污鬼附著，聽見耶穌的事，就來俯伏在他腳前。²⁶這婦人是希利尼人，屬敘利腓尼基族。他求耶穌趕出那鬼離開他的女兒。²⁷耶穌對他說：「讓兒女們先喫飽，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狗喫。」²⁸婦人回答說：「主啊，不錯；但是狗在桌子底下也喫孩子們的碎渣兒。」²⁹耶穌對他說：「因這句話，你回去吧；鬼已經離開你的女兒了。」他就回家去，見小孩子躺在床上，鬼已經出去了。

馬可福音 8:27-30 可算是整本福音書的轉捩點，因為1-8 章記載主耶穌的神蹟奇事、教訓，所引起法利賽人的挑戰、攻擊，從而衍生出耶穌是否就是彌賽亞的懸疑，都在彼得的認信：「你是基督」（8:29）中一鍵定音、塵埃落定；下半部福音書自8:31 起，耶穌也開始教導門徒有關基督要受苦、受死的事實。

為了指向8:27-30這段重要的經文，馬可鋪排了兩段重覆的經文，當中彷彿概括了整本福音書上半部的記載：

6:30-44	耶穌餵飽數千人的神蹟	8:1-9
6:45-57	耶穌和門徒同坐一船	8:10
7:1-16	法利賽人和文士的挑戰、攻擊	8:11-13
7:17-23	門徒的不明白	8:14-21
7:24-30	外邦婦人的信心和謙卑	??
7:31-37	耶穌醫治聾啞/瞎子	8:22-26

如果我們接受這樣的分段，那麼我們可能會問：今天我們要看的7:24-30，看來缺少了在第8章對稱的記載，那是否馬可的粗疏？抑或他是刻意如此穿插去帶出某個主題？如果我們的前設，是福音書都是高度「選擇性」和「編輯性」的，我們應該相信馬可這樣寫法是有他特別的心意。

法利賽人和文士對聖經非常熟悉，深明上帝的應許，對彌賽亞的來臨抱有很大的信心。可惜，他們缺乏了謙卑，以致無法認出眼前的主耶穌，正是他們等待的救主。

門徒尊重耶穌，對祂心存敬畏，可惜，他們總是無法明白主的心意，只把耶穌看成偉大的夫子，要到主復活後，多番顯現激勵他們，才有長足的進步。

反觀這外邦的婦人，對主耶穌深信不疑，不惜俯伏懇求，甚至面對耶穌看來不友善的回應¹，也願意謙卑承受，繼續懇求，結果主驗中她的信心和謙卑，讓她女兒得著幫助。馬可不惜放棄兩段重覆經文的對稱性，穿插了這個外邦婦人信心的故事，正正要帶出一個重要的信息，就是人要真正認信耶穌是基督，必須要有信心和謙卑，缺一不可！

禱告：主耶穌，我相信祢是我的救主，我亦謙卑承認祢是我生命的主宰，阿們。



¹ 7：27裏，主耶穌說「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狗喫，」並不是侮辱那外邦婦人，只是要說明祂事工的輕重和次序—救恩要先臨到猶太人，然後才到外邦人。此外，『狗』字原文是指家中飼養的『小狗』（puppy），是家人的寵物、孩子的玩伴，根本可以和家人一起吃飯。

9月12日 星期一

TWA: 詩103:19-22 • 結13:1-23 • 林後12:11-21 • 箴23:6-8

醫耳聾舌結的人

梁均鉅

可7:31-37

³¹耶穌又離了推羅的境界，經過西頓，就從低加波利境內來到加利利海。³²有人帶著一個耳聾舌結的人來見耶穌，求他按手在他身上。³³耶穌領他離開眾人，到一邊去，就用指頭探他的耳朵，吐唾沫抹他的舌頭，³⁴望天歎息，對他說：「以法大！」就是說：「開了吧！」³⁵他的耳朵就開了，舌結也解了，說話也清楚了。³⁶耶穌囑咐他們不要告訴人；但他越發囑咐，他們越發傳揚開了。³⁷眾人分外希奇，說：「他所作的事都好，他連聾子也叫他們聽見，啞吧也叫他們說話。」

一年一度的香港小姐競選剛剛過去，不說不知，今年已經是第38屆了，對大部份觀眾來說，反反覆覆看了差不多四十年，可能根本已經不再收看了。我也沒有看這電視節目，可是報章的一段記載，卻吸引了我的注意：「大會安排八強佳麗的家長帶禮物到場打氣，佳麗看到家人即哭成淚人」。我想，一個對我毫無感動的節目，對於身處其中的人卻有截然不同的感覺。

當我回到今天的經文中，一段看過十多次的聖經故事裏，我問上帝這故事對今天的我有甚麼意義？上帝讓我學習以另一個角度去看這故事。

我曾經以醫生的角度看這故事，很有興趣知道這人患的是甚麼病（雖然我到現在仍未找到準確的診斷），也從主耶穌身上學到對病人要有接觸的關懷，可是，我感覺仍然是欠缺了一點點…

我曾經以神學生的角度看這故事，非常欣賞馬可，覺得他很會講故事，也熟悉聖經。馬可巧妙地藉著記載耶穌醫治一位耳聾舌結的人，使用了mogilalon 這希臘字去形容「舌結」，令人聯想到以賽亞書35:6¹，從而去說服他的讀者，明白耶穌就是那位已經來臨的彌賽亞，可是，我感覺仍然是欠缺了一點點…

今天我以那位耳聾舌結者的角度看這故事（事實上，我的聲帶也曾患病，差不多一個月不能講話，箇中滋味真的不足為外人道），面對耶穌的恩情，我只能哭成淚人，無言感激…

¹ Mogilalon 這個希臘字是一個不常用的字，在全本新約聖經只出現過一次，在舊約的七十士譯本，也只在以賽亞書35:6 出現過一次：「那時，瘸子必跳躍像鹿；啞巴的舌頭必能歌唱。在曠野必有水發出；在沙漠必有河湧流。」（賽35:6）

弟兄姊妹，我和你/妳們都是平凡人，或許未必像這耳聾舌結的人，得以經歷如此震撼的神蹟，但我們有否想過，其實我們每一個人都是一個傳奇？每一個重生得救的基督徒，都經歷過上帝神奇的「醫治」，以致我們的「耳朵」被打開，懂得聆聽上帝的話語；我們的「舌頭」被解開，懂得發出讚美神的聲音，我們是否應該比當時的人，更越發把主耶穌的福音傳揚開去（7:36）？

禱告：主耶穌，感謝祢，我們每一個人都蒙祢奇妙的醫治，我們要傳揚祢，讓更多罪人得著祢的醫治，阿們。



9月13日 星期二

TWA: 詩104:1-9 • 結14:1-15:8 • 林後13:1-14 • 箴23:9-11

給四千人吃飽

羅敬銘

可8:1-10

¹那時，又有許多人聚集，並沒有甚麼喫的。耶穌叫門徒來，說：²「我憐憫這眾人；因為他們同我在這裡已經三天，也沒有喫的了。」³我若打發他們餓著回家，就必在路上困乏，因為其中有從遠處來的。」⁴門徒回答說：「在這野地，從那裡能得餅，叫這些人喫飽呢？」⁵耶穌問他們說：「你們有多少餅？」他們說：「七個。」⁶他吩咐眾人坐在地上，就拿著這七個餅祝謝了，擘開，遞給門徒，叫他們擺開，門徒就擺在眾人面前。⁷又有幾條小魚；耶穌祝了福，就吩咐也擺在眾人面前。⁸眾人都喫，並且喫飽了，收拾剩下的零碎，有七筐子。⁹人數約有四千。耶穌打發他們走了，¹⁰隨即同門徒上船，來到大瑪努他境內。

馬可福音7:1-8:21 可以自成一個單元。它是由耶穌的兩個醫治神蹟一先一後框架著(可6:53-56 耶穌醫治眾多病人，和可8:22-26 耶穌醫治一個瞎子)，而地理上是由離開伯賽大開始(可6:45)，經過幾個外邦人的地區(推羅、西頓(可7:24)，低加坡里(可7:31))，最後返回伯賽大為止(可8:22)。在這單元段落的中心，又是另一個醫治的神蹟(可7:31-37)。

我們可以將這單元段落分成五個片段：

- A. 可 7:1-23 耶穌反駁法利賽人的批評
- B. 可7:24-30 吃飽和碎渣—希臘婦人的女兒
- C. 可7:31-37 醫治耳聾舌結的人
- B' 可8:1-10 吃飽和零碎—給四千人吃飽
- A' 可8:11-21 耶穌拒絕法利賽人的試探

其中 B 和 B' 兩個片段，巧妙地重覆「吃飽」和「吃剩」的概念，帶出關於信心的課題。B' 段可以細分如下：

- 1) 有許多人聚集，尚未可以打發他們回家(可 8:1-3)
- 2) 七個餅，夠吃飽嗎？(可 8:4-5)
- 3) 耶穌為七個餅祝謝，吩咐門徒擺在眾人面前(可 8:6)
- 3') 耶穌為小魚祝福，吩咐門徒擺在眾人面前(可8:7)
- 2') 吃飽了，剩下七筐子！(可8:8)
- 1') 有四千人，打發他們走了(可8:9-10)

(1)和(1') - 故事頭尾都提到眾人回家的事。起初，回家是個難題，因為「餓著回家，就必在路上困乏」(8:3)。然而，故事結束時，眾人可以飽足地回家。到底眾人只是在肉體上飽足，還是因著耶穌所行的神蹟，心靈和生命得蒙更新？經文則沒有交待。對照B 段希臘婦人來見耶穌的故事，同樣以「家」作為頭尾的標記(7:24 和7:30)。但是，她在回家的路上，是滿有平安，抑或極度不安？經文也故意留白。你曾與耶穌相遇嗎？你有否得著那飽足和平安？

(2)和(2') - 只有七個餅，對於門徒來說，意味著「缺欠」(8:4-5)。但到了後來，七個餅沒有了，取而代之卻竟是七筐子剩餘的零碎(8:8)。是足夠，並且有餘。在這方面，希臘婦人比門徒更明白耶穌。她沒有著眼於「缺欠」(自身的非猶太血統)，而是抓住那足夠並且有餘的「碎渣兒」(7:28)，那從以色列伸延到外邦的恩典。

(3)和(3') - 雖然四福音皆有記載五餅二魚的神蹟，但只有馬太和馬可同時也加入了「給四千人吃飽」的神蹟。在這六段相近的敘述中，惟有這段馬可福音的經文，特別把耶穌先後為餅和魚的兩次祝謝/ 祝福，刻意分拆成兩輪行動：先是餅；擺上之後，再處理魚。反觀其他五段記載(包括太15:32-39 的平行記載)，都把餅和魚的祝謝和派發一併處理。馬可福音凸顯了「小魚」的重要性。雖然耶穌絕對有能力單用七個餅餵飽四千人，但門徒要學習的，是毫無保留，完全的擺上。

禱告：感謝主，因著祢把自己的生命完全擺上，在祢裡面的飽足和平安可以臨到我身上，更讓我有機會擺上從祢所領受的一切。阿們。

9月14日 星期三

TWA: 詩104:10-18 • 結16:1-63 • 加1:1-24 • 箴23:12

防備法利賽人的酵

羅敬銘

可8:11-21

¹¹法利賽人出來盤問耶穌，求他從天上顯個神蹟給他們看，想要試探他。耶穌心裡深深的歎息，說：「這世代為甚麼求神蹟呢？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沒有神蹟給這世代看。」¹³他就離開他們，又上船往海那邊去了。¹⁴門徒忘了帶餅；在船上除了一個餅，沒有別的食物。¹⁵耶穌囑咐他們說：「你們要謹慎，防備法利賽人的酵和希律的酵。」¹⁶他們彼此議論說：「這是因為我們沒有餅吧。」¹⁷耶穌看出來，就說：「你們為甚麼因為沒有餅就議論呢？你們還不省悟，還不明白麼？你們的心還是愚頑麼？」¹⁸你們有眼睛，看不見麼？有耳朵，聽不見麼？也不記得麼？」¹⁹我擘開那五個餅分給五千人，你們收拾的零碎裝滿了多少籃子呢？」他們說：「十二個。」²⁰「又擘開那七個餅分給四千人，你們收拾的零碎裝滿了多少筐子呢？」他們說：「七個。」²¹耶穌說：「你們還不明白麼？」

我們再回顧昨天日誌有關馬可福音7:1-8:21的五個分段。當中ABB' A' 四個片段，都是圍著「吃」的主題：

- A 可7:1-23 法利賽人批評耶穌門徒用沒有洗的手吃飯
- B 可7:24-30 兒女們所吃的，小狗所吃的
- B' 可8:1-10 從「沒有吃的」到「吃飽了」
- A' 可8:11-21 餅和酵

今天的經文是 A' 段，它和前面7:1-23 的A 段是互相輝照的。首先是法利賽人向耶穌提出質問（可7:1-5；8:11），之後是耶穌反駁他們（可7:6-13；8:12），接著耶穌離開那裡（可7:14-17；8:13），特別教導門徒那更重要的道理（可7:18-23；8:14-21）。

1. 法利賽人盤問耶穌

法利賽人試探耶穌：既然有這許多有關耶穌行神蹟的傳聞，他們要求耶穌公開施行一個驚天動地的神蹟（從天上），好證明他並非欺世盜名。最諷刺的是，其實馬可福音自6:35 直到8:26，已記載了多達七段的神蹟，卻偏偏在A 和A' 兩段，亦即法利賽人出現的段落中連一個神蹟也沒有。耶穌說得夠明白了：「沒有神蹟給這世代看！」（可8:12）。不是沒有神蹟，而是不信的世代，看見神蹟也不會相信。

2. 防備法利賽人的酵

在 A 段，法利賽人批評耶穌門徒用禮儀上不潔的手吃飯，讓外來的污穢，導致內裡的污穢。耶穌指正他們的誤解：罪惡不是由外而內，乃是由內而外的。真正污穢人的，不是吃進不潔的食物，而是發自人內心的惡念（可7：14-23）。在A'段，耶穌借用「酵」的特性，以麵團發大比擬這種有形無實的變化。耶穌用七個餅分給四千人，是倍增的神蹟。驟看之下，酵把麵團變大，似乎也是倍增；但是其實不然。耶穌所賜的食物，叫人生命得著飽足。法利賽人的酵，只是使餅看起來增大了，既缺乏實質內涵，也不能滋養建立生命。

3. 「你們還不明白嗎？」

耶穌在 A 和A' 多番問門徒「你們還不明白嗎？」（可7：18，8：17，21）。門徒有耳卻聽而不聞（可8：18），有點像耶穌曾醫好的那耳聾舌結的人（可7：35）。可惜的是，耳聾對耶穌來說並非難題（可7：37），反倒是門徒那遲鈍的心靈耳朵，既聽不見，又不記得，似乎倒令耶穌束手無策（可7：21）。

到底門徒不明白甚麼，不記得甚麼？從耶穌重提兩個分餅神蹟時，耶穌的兩條問題，我們便能找到答案。耶穌不是問他用了多少個餅來餵飽那數千人，而是問門徒要數算的，不是自己付出了多少個餅，也不是有多少個餅在手。門徒要學會數算神過往的供應，以信心經歷神每一天的恩典。

禱告：求主助我看見祢的作為，聽見祢的提醒，記念祢的恩典。阿們。

9月15日 星期四

TWA: 詩104:19-30 • 結17:1-24 • 加2:1-16 • 箴23:13-14

吐唾沫治瞎子

列德榮

可8:22-26

²²他們來到伯賽大，有人帶一個瞎子來，求耶穌摸他。²³耶穌拉著瞎子的手，領他到村外，就吐唾沫在他眼睛上，按手在他身上，問他說：「你看見甚麼了？」²⁴他就抬頭一看，說：「我看見人了；他們好像樹木，並且行走。」²⁵隨後又按手在他眼睛上，他定睛一看，就復了原，樣樣都看得清楚了。²⁶耶穌打發他回家，說：「連這村子你也不要進去。」

今天的經文是一段非常獨特的記載，是主耶穌所行的神蹟中，惟一分成兩個階段的。要知道，馬可的記載，素來是十分簡約的，所以，非常值得我們細閱…

事件發生在伯賽大，加利利海北面的一個地方。有人帶著一個瞎子來，只求耶穌摸他（參6：56）；耶穌卻拖著那人的手，把他帶到村外，想想看，摸你一把，或握著你的手與你一起行走，那樣貼心呢？

我們所熟悉的神蹟，大多是耶穌吩咐一聲，或很簡單的一個行動，便叫人得醫治，甚至只觸碰一下也可以。但主在這裡，卻十分費心，吐唾沫，按手，然後十分關切的問：「你看見甚麼了？」其實，改變豈不是一下就可以了嗎？為何要這般費週章？那人回答：「…一些人，像行走的樹木…」主容許那人不是立即達到痊癒的效果，而只是一點進步，我們跟隨主，祂竟如此寬容，讓我們一點點的進步，甚至不介意人因此而以為祂的能力弱了，即使當下我們未能叫祂心滿意足，祂也耐心的問，你進步了嗎？

主沒有停在這裡，祂再行動，再按手，叫我們完完全全的復原！祂開始了，祂必成就。那瞎子的視力，完全的復原了！注意，這裡用的是「復原」，意味是曾喪失了視力，從失明的痛楚中復原了。

最後，主叫那人回家，回到他最適然的地方，不用向其他人交待了，甚至那把你領來的村子裡的人，也不用交待了。這是祂與你，你與祂的個人關係，一方面，主醫治，並不是要人的注意，而是誠意施恩與人；何況主也似乎刻

意避開人群的擁擠，祂有父的工作要完成，但祂沒有因此把人拒之門外，反而用祂珍貴的時間，親自關心一個人，與之同行，要撫平心中的傷痛…

今天，主也要親自與你同行，細心的問你，你比前好了嗎？祂還要更加祝福…

禱告：主！感謝祢的寬容，叫我們能再上路，行在祢的美意中！阿們。



9月16日 星期五

TWA: 詩104:31-35 • 結18:1-32 • 加2:17 - 3:9 • 箴23:15-16

顛覆性的福音

陳偉迦

可8:27-33

²⁷耶穌和門徒出去，往該撒利亞•腓立比的村莊去；在路上問門徒說：「人說我是誰？」²⁸他們說：「有人說是施洗的約翰；有人說是以利亞；又有人說是先知裡的一位。」²⁹又問他們說：「你們說我是誰？」彼得回答說：「你是基督。」³⁰耶穌就禁戒他們，不要告訴人。³¹從此，他教訓他們說：「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，被長老、祭司長，和文士棄絕，並且被殺，過三天復活。」³²耶穌明明的說這話，彼得就拉著他，勸他。³³耶穌轉過來，看著門徒，就責備彼得說：「撒但，退我後邊去吧！因為你不體貼神的意思，只體貼人的意思。」

現代許多的宗教，都是鼓吹人可以突破自身，或是可以超越人性的弱點、執迷。

基督教信仰是否也是朝向這向度呢？！究竟基督教和其他宗教信仰的差別是甚麼呢？！

這段經文描述耶穌問門徒：「祂是誰？」門徒都忙於回答祂真正的身份是甚麼。彼得於這次答問大會拿到滿分，他答對了，他知道耶穌是彌賽亞，神的救世主。不過，這次滿分是否真的代表彼得完全了解甚麼是彌賽亞呢？在經文後段，當彼得不接受耶穌要受苦時，耶穌給他一個不合格的分數——「你不是思念著天上的事，乃是思念著地上人間的事」。

為甚麼彼得在一個答對得滿分的高潮後，隨即就跌落谷底呢？他的問題出在哪裡？對彼得來說，他一心認定耶穌是彌賽亞，滿以為可以追隨一個好師傅，可以光宗耀祖，成為其門下大弟子，有何不可？可是，基督教最精彩的地方，就是整個信仰並不純粹順著我們所想望而行，基督教不是一個順隨人意的信仰，神的旨意和法則才是信仰的核心。人沒有可能信主以後，仍以為可繼續用自己的想法信下去就可以。這信仰體系往往是顛覆性的：神的意念勝過人的意念，信仰除了使人有力量超越自身的執迷和限制外，更重要的是，信仰的核心價值是要我們學會信靠和緊緊跟隨。

彼得說對了，也說錯了。信仰的吊詭性使我們不敢胡亂猜度神的心意，也不敢因着信仰年資增長就隨便為神說三道四。

基督信仰的確可以使人更新、突破，並超越自己的限制；但在此等之上，更關鍵的卻是在神面前學會沉默和沉着不多言，學習少讓「以自己去為信仰為神說話」，反而要聆聽上主的聲音，容許上主的主權臨在，和謙卑承認——上主擁有絕對的主權，祂的意念高過我們的意念。

基督信仰只會分別信徒是否「以上主為一切所有」為念。除此以外，基督信仰是一個不分階級的信仰！

禱告：主啊！求祢使我仍然為我的信仰保持新鮮，免得我走進宗教化的危機當中。阿們。



9月17日 星期六

TWA: 詩105:1-7 • 結19:1-14 • 加3:10-22 • 箴23:17-18

以祂為恥?!

陳偉迦

可8:34-38

³⁴於是叫眾人和門徒來，對他們說：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³⁵因為，凡要救自己生命（或作：靈魂；下同）的，必喪掉生命；凡為我和福音喪掉生命的，必救了生命。³⁶人就是賺得全世界，賠上了自己的生命，有甚麼益處呢？³⁷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？³⁸凡在這淫亂罪惡的世代，把我和我的道當作可恥的，人子在他父的榮耀裡，同聖天使降臨的時候，也要把那人當作可恥的。」

在8:38中，人會「以耶穌和祂的話為恥」。這是一句怎麼樣的說話？你是否為自己從未曾說過這話或做過這事而自豪呢？！

其實，當人自以為賺「緊」全世界的時候，他從沒有機會去說出這句話。

當人只背自己而非主所賜下的十字架，他也是從沒有機會去說出這句話。

那麼，這句話要在一個怎樣的情況下才會說出來呢？只有那些堂堂正正要做個好基督徒的，才會說出這句話來！大家別以不曾說這句話而引以為榮；反而，說過這句話的人，才是那些清楚認真要跟隨主的人。

彼得被耶穌斥責，因他不理解耶穌基督的福音使命。耶穌醫病、趕鬼、傳福音，通通都合乎彼得的心意。但耶穌說要受苦，這句話對彼得來說太難了，他會問：「幹嗎?!我的師傅？」一個拉比要如此做，對彼得來說可算是跟錯師傅的羞恥事，而別人也以耶穌的死為恥。

對彼得來說，他在反覆思考和問自己：「是否真的要跟下去？耶穌若真要面對這等結局，可算是恥辱之事，難道……」

其實耶穌明白十二門徒及會眾的心情和處境，祂也明白從來沒有人會接受要受苦的彌賽亞。但祂仍堅持天父所囑咐祂的路。我們從來有否明白過耶穌的心腸？耶穌在客西馬尼園殷切費盡心力的禱告，是可以想像的。當面對十字架時，門徒四散。耶穌在想，門徒會否真的以祂和祂的話為恥呢？但耶穌已向天父禱告，叫門徒的心可以回轉過來，不致跌倒。

由此可見，以耶穌和祂的話為恥，是一個信徒認定要過蒙主喜悅生活的一個過程。當你心中和口中曾出過這句話，請放心，上主已經保守我們，叫我們不致跌倒。

當我們回望所走過的路，多少時候：我們覺得要堅持活出真理是多麼的失面子，是多麼的不風光；或是自覺比世俗人愚笨，覺得在別人及自己的眼中，耶穌這名字多丟架……但多少時候，是上主所賜下的剛強和仁愛，使我們不致於相信耶穌和祂的話歸於虛空，保守我們脫離不信和疑惑。

各位認真的真門徒，不要害怕這句話出自自己的嘴巴。這句話可能是認定信仰所必經的中途站，目的是要我們認真的選擇再一次放下這句話，和相信那顛覆性的福音。

禱告：我深願我等門徒，都認真經歷這句話，在靠主恩放下這句話後，能一心以主的十架為人生的依歸。阿們。



9月18日 星期日

TWA: 詩105:8-15 • 結20:1-49 • 加3:23 - 4:31 • 箴23:19-21

耶穌變像

蕭德安

可9:1-8

¹耶穌又對他們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站在這裡的，有人在沒嘗死味以前，必要看見神的國大有能力臨到。」²過了六天，耶穌帶著彼得、雅各、約翰暗暗的上了高山，就在他們面前變了形象，³衣服放光，極其潔白，地上漂布的，沒有一個能漂得那樣白，⁴忽然，有以利亞同摩西向他們顯現，並且和耶穌說話。⁵彼得對耶穌說：「拉比（就是夫子），我們在這裡真好！可以搭三座棚，一座為你，一座為摩西，一座為以利亞。」⁶彼得不知道說甚麼纔好，因為他們甚是懼怕。⁷有一朵雲彩來遮蓋他們；也有聲音從雲彩裡出來，說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你們要聽他。」⁸門徒忽然周圍一看，不再見一人，只見耶穌同他們在那裡。

對於彼得、雅各以及約翰來說，這是一段很特別的經歷。耶穌在他們面前改變了原有的形像，或者我們更應該說，耶穌顯出原有的形像，這個形像不是一般人的形像，卻是一個得勝的、榮耀的形像，在榮光之中與舊約時代兩位偉大的先知——摩西、以利亞見面的形像。

然而，這個特別的經歷卻成為了彼得、雅各以及約翰的秘密，他們擁有一個不能為外人道的秘密。此外，他們也不能完全明白，究竟這個事件有甚麼意義？

我們每一個人的信仰經歷，都不是停滯的，卻是不斷在變化的。沒有變化的信仰，抱著既定答案的信仰，就如同在山上看見耶穌顯露原來的本像時，不假思索就胡言亂語的彼得一樣，只覺得很好、很棒，然後只想停留在這樣的感覺中，不想再下山了。但上帝卻不是如此的安排，祂不要彼得停留在這樣的以為信仰就是如此的高峰經驗中，祂要教導他們聽耶穌的話，按著耶穌的吩咐與帶領而行。是的，我們時常以為信仰就是在尋求一個高峰經驗，甚至我們希望自己不斷地停留在高峰經驗中；但是，基督信仰不是這樣的信仰，基督信仰不是一個追求神祕經驗的信仰。那究竟我們的信仰是一個甚麼樣的信仰呢？

基督信仰不是一個拿著既定答案來生活的信仰，不是一個追求宗教神祕感的信仰，基督信仰卻是一個不斷傾聽的信仰，所以上帝說：祂是我的愛子，你們要聽祂（7節）。而一個不斷傾聽的信仰，就是一個

永遠的進行式 — 基督信仰是個不斷追問、不斷尋求的信仰，也就是一個不斷重新經驗的信仰，一個活的信仰。

因此，當彼得說：我們在這裏真好，所以讓我們為您們搭三座棚吧！他就是要把一個活的信仰變成一個死的、拜偶像的信仰。也就是把上帝不間斷的工作，變為虛妄的、僵化的。

但上帝不是這樣的上帝，上帝是一位隨時與人同在的上帝，當人傾聽時，當人尋求祂的指教時，祂就在他們當中。活潑的信仰，是一個傾聽的信仰，是一個與父神同行的信仰，是一個在患難中不被圍困，在危險中不怕遭害，在動盪的世代中得著隨時幫助的信仰。這個信仰如今不再是個要守的秘密，卻是一個宣告主已復活的信仰，是一個被定罪之後又享受赦罪之恩的信仰，是一個在山下過日子的信仰，是每天經驗上帝的信仰，而這是要我們在仰望主耶穌基督的榮光中所渡過的信仰。

禱告：主啊，懇求祢賜我一個渴慕傾聽祢話語的心，好叫我的生命不斷更新而變化，活在祢的同在裡。阿們。

9月19日 星期一

TWA: 詩105:16-22 • 結21:1-32 • 加5:1-12 • 箴23:22

以利亞已經來了

蕭德安

可9:9-13

⁹下山的時候，耶穌囑咐他們說：「人子還沒有從死裡復活，你們不要將所看見的告訴人。」¹⁰門徒將這話存記在心，彼此議論「從死裡復活」是甚麼意思。¹¹他們就問耶穌說：「文士為甚麼說以利亞必須先來？」¹²耶穌說：「以利亞固然先來復興萬事；經上不是指著人子說，他要受許多的苦被人輕慢呢？」¹³我告訴你們，以利亞已經來了，他們也任意待他，正如經上所指著他的話。」

這一段提到以利亞來臨的事，是直接與耶穌變像的一幕有關。門徒雖然在山上看見以利亞的顯現，卻不明白以利亞在耶穌使命中所扮演的角色。

彼得在山上的反應，表示門徒對整個事件的意義並沒有真正的領悟。門徒到如今所認識的耶穌，只不過是一位有「肉身」的人物而已。他們在山上所見的耶穌，是耶穌從死裏復活以後那種榮耀的形像。因此，他們必須要等到耶穌真正從死裏復活以後，才能明白所看見的是甚麼。在這個還未成熟的時候，把山上所經歷的宣揚出去，只有引起更多的誤解和問題。門徒的議論，或者他們需要弄清楚的，是人子耶穌從死裏復活的意義。門徒的反應是：這怎麼可能呢？復活的事，豈不是像文士們所說的，必須在以利亞來了以後才發生的嗎？難道文士們弄錯了嗎？

耶穌在這裏也同意以利亞必須在上帝的國來臨之前先到。「看哪！耶和華大而可畏之日未到以前，我必差遣先知以利亞到你們那裡去！」（瑪4：5），也可能是文士所說的根據。對以色列人來說，「復興萬事」主要是指以色列國度的復興，也就是上帝國的到來。可是，真正復興萬事的，並不是以利亞，而是上帝及祂的兒子耶穌基督。而以利亞是復興前的先鋒，就是已經被殺害的施洗約翰（太17：13）。

「復活」與「死亡」，「復興萬事」與「受許多的苦，被人輕慢」，榮耀與羞辱兩者之間似乎是互相抵觸，卻在耶穌的救贖中一一發生，甚至令門徒大惑不解。至於我，我是否只傾慕耶穌基督的榮耀，忽略甚至忘記耶穌基督所受的苦呢？

禱告：主啊，祢為我「受許多的苦，被人輕慢」，「從死裡復活」，為的是以重價救贖我，賜予我不配受的救恩。可是，今天的我不比當年的彼得更認識祢、更體會祢的愛；懇求祢賜我一個敏銳的心經歷祢寶貴的同在，好叫我認識祢更多、愛祢更多。阿們。

9月20日 星期二

TWA: 詩105:23-36 • 結22:1-31 • 加5:13-26 • 箴23:23

醫治癲癇孩童

梁松波

可9:14-20

¹⁴耶穌到了門徒那裡，看見有許多人圍著他們，又有文士和他們辯論。¹⁵眾人一見耶穌，都甚希奇，就跑上去問他的安。¹⁶耶穌問他們說：「你們和他們辯論的是甚麼？」¹⁷眾人中間有一個人回答說：「夫子，我帶了我的兒子到你這裡來，他被啞吧鬼附著。¹⁸無論在那裡，鬼捉弄他，把他摔倒，他就口中流沫，咬牙切齒，身體枯乾。我請過你的門徒把鬼趕出去，他們卻是不能。」¹⁹耶穌說：「噯！不信的世代啊，我在你們這裡要到幾時呢？我忍耐你們要到幾時呢？把他帶到我這裡來吧。」²⁰他們就帶了他來。他一見耶穌，鬼便叫他重重的抽瘋，倒在地上，翻來覆去，口中流沫。

在山下等待著的一小群人，他們正在討論的並不是抽象的神學，而是眼前埋身的事工；在那裏，屬靈的失敗似乎已經叫耶穌的九個入室弟子蒙羞，並且吸引許多人圍觀，關注這件事的進一步發展。站在最前線的，照常是那些宗教權威和文士們。對這次失敗，他們毫無疑問會再次質問門徒或他們拉比的神學認可資格。

弟兄姊妹，你會否想過這些文士與其在群眾面前使沮喪的門徒難堪，何不親自動手趕鬼，以證明他們的正統？有些正統猶太教從事趕鬼工作的人，大概是奉耶和華的名；事實上，耶穌在其他地方也曾經訴諸這一點，來證明祂自己的行動是合法的（太12:27）。其他人，包括士基瓦的兒子們在內（徒19:14），似乎沒有成功，是不入流的騙子；然而還有一些人則合乎正統地奉耶穌的名趕鬼，雖然沒有實際跟隨耶穌（38 節）。所以，趕鬼等行為在第一世紀並不罕見。

耶穌所問的頭一個問題（16 節），未必表示祂不知道所發生的事；這句話似乎是刻意要轉移注意力，將眼目從垂頭喪氣的門徒挪到祂自己處，正如第19 節清楚說明的。這麼做，也不只是要安慰門徒，使他們脫離難堪的感受，更是與一個深邃的屬靈原則有關。首先，那些有需要的人必須承認他們自己的不是，然後他們必須被引領來看耶穌的大能如何應付他們的需要。正如施洗約翰在1:7-8 所說的，將注意力集中在祂的僕人身上是不恰當的。

這個男孩外在的病症是癲癇的症狀 (20 節)，這裡說是被鬼附著。這個父親坦率的回答，本身就強調了他焦急、絕望的光景 (21 節)。作父親的把這男孩帶到門徒這裏，期望能得著醫治，但「他們卻是不能」 (18 節)。

耶穌在 19 節的回應，部分是引述詩篇95:10，提到神在古時候忍耐那些「漂流世代」之以色列人的不忠，而那一個世代至終受到神的審判。當我們知道耶穌所服事的世代也是要受到神審判時，我們的感受又如何？現代人極不願意看見神在歷史事件或社會事件上的審判，在神所創造的世界中，祂透過因果律在做事，要在個人與列國的生活中施行審判或賜福。在耶路撒冷於主後七十年被毀之後，當初聽耶穌講道的人幾乎沒有多少人存活下來，有許多人的身體倒在曠野，正如他們不信的祖先一樣 (來3:17)。羅馬軍團將會帶來可怕的殺戮，使神的忿怒臨到一個頑梗悖逆的世代 (可13:14-20)。

但馬可福音這處記載的故事，到底是那些人缺少信心而受責備呢？是門徒？還是那個父親？明天待續……

禱告：主啊！光照我的裡面，除去我的不信，教我認識祢的聖名，就是我生命惟一的依靠。阿們。

9月21日 星期三

TWA: 詩105:37-45 • 結23:1-49 • 加6:1-18 • 箴23:24

我信不足，求主幫助！

梁松波

可9:21-24

²¹耶穌問他父親說：「他得這病有多少日子呢？」回答說：「從小的時候。²²鬼屢次把他扔在火裡、水裡，要滅他。你若能作甚麼，求你憐憫我們，幫助我們。」²³耶穌對他說：「你若能信，在信的人，凡事都能。」²⁴孩子的父親立時喊著說（有古卷：立時流淚的喊著說）：「我信！但我信不足，求主幫助。」

從第23節看來，因著缺乏信心而受到責備的似乎是那個父親，然而門徒們也因著沒有禱告而受到責備（29節）。禱告當然是信心的表現，所以兩方面最後受的責備是一樣的。

鬼在這個啞吧孩子身上發動的攻擊極為猛烈，與5：7那裡被鬼控制之人所發出之宣認相似。這乃是受到挫敗之敵人無力的烈怒，心不甘情不願地承認耶穌的地位與權柄。其實，耶穌並不是對這孩子的「病歷」感到興趣，祂乃是幫助這個父親，承認他的需要是何等迫切，同時也指示他，讓他知道自己除了耶穌之外，別無幫助之源。

這真是一個可憐的故事，或許這樣才可達到作者期望的目的；因為這人的信心確實渺小，他雖懷疑耶穌的能力，卻從未懷疑祂憐憫人之心。耶穌溫和地責備這個人缺少信心。我們可以理解耶穌所說「你若能」（23節）為「你所說的這句『你若能』（9：22b）（耶穌在此引述那人自己的話），為甚麼這麼說呢？對於信的人，每一件事都能作」（這與10：27，11：24的涵意和原則相做）。但耶穌這話卻不是要我們作不負責任之「相信的禱告」，求那些出於我們自己欲望，而不是祂旨意裏的東西，因而「試探神」。這不是純屬神學上的遁詞，它乃是以另一個方式說明我們裏面需要有「基督的心思」，就是由聖靈所賜下的。

這個父親呼求幫助，誠實地承認他信心的貧乏；而耶穌也應允，但不是照著那人貧乏的信心，而是照著祂豐盛的慈愛。因信稱義的真理，再也沒有比這父親在此所說的話更好的例證了。從他重複使用他在上文用過的同一個動詞「幫助」就清楚看出這一點（22節）。他說：「祢若能……求祢……『幫助』我。」耶穌責備了那句話，所以這個父

親現在就流淚地（參小字說明有些古抄本有這幾個字）喊著說：「那麼就照著我的本相（一個懷疑的人）來幫助我-吧！」換句話說，這個人所求的，不是讓他的不信能夠得著「幫助」，好讓他的信心能夠大到配得過從神賜下的應允。我們不要求神加添我們的信心到配得救恩的程度，彷彿一種「適合的信心」似的；那仍然是藉著行為稱義，而不是因信稱義。相反地，這父親正在向耶穌祈求的乃是實際的幫助，在他兒子得醫治上彰顯出來的，而且深受感動地承認他沒有足夠的信心配得這樣的幫助。他來到耶穌面前，這一點就顯出信心來，而那就夠了。這才是因信稱義。

禱告：主啊！縱使我們懷著極微弱的信心到你面前，求幫助求恩典，我也知道主仍願意垂聽，為此我要獻上衷心的感謝和讚美。阿們。



9月22日 星期四

TWA: 詩106:1-5 • 結24:1-27 • 弗1:1-23 • 箴23:25-28

用禱告趕鬼

楊區美萍

可9:25-29

²⁵耶穌看見眾人都跑上來，就斥責那污鬼說：「你這聾啞的鬼，我吩咐你從他裡頭出來，再不要進去！」²⁶那鬼喊叫，使孩子大大的抽了一陣瘋，就出來了。孩子好像死了一般。以致眾人多半說：「他是死了。」²⁷但耶穌拉著他的手，扶他起來，他就站起來了。²⁸耶穌進了屋子，門徒就暗暗的問他說：「我們為甚麼不能趕出他去呢？」²⁹耶穌說：「非用禱告（有古卷加：禁食二字），這一類的鬼總不能出來（或作：不能趕出他去來）。」

「你這聾啞的鬼，我吩咐你從他裡頭出來，再不要進去！」耶穌憑著對惡者一句斥責的話，把那折磨孩子到半死的鬼趕出來。耶穌的權能連如此厲害的鬼也能制服。看到夫子耶穌這樣帶著權柄的服事，門徒暗地裏問祂，為甚麼他們不能把鬼趕出來？他們的困惑，在於耶穌已把趕鬼的權柄賜給他們（參6：7）他們也曾運用權柄趕出許多污鬼來（參6：13），為甚麼他們現在不能？

究竟甚麼原因令門徒無法把鬼趕退？馬太福音記載了這事，清楚寫出耶穌對這問題的回答。耶穌說：「是因你們的信心小。」（太17：20上）「信心小」這個字在原文裡是指信心貧乏。慕安得烈就曾這樣說：「他們所領受趕鬼的權柄，並非是可永久把持的禮物或資產；能力乃在基督裡，他們必須以對主真實的信心來領受、保有、使用。他們若深信祂是主，是靈界的元首，深信祂賜給我們權柄，奉祂的名趕鬼，這樣的信心必能成功。」¹故此，門徒如果希望神的能力進入他們生命中，透過他們作工；時刻保有對神真實的信心，實為必要。

那麼，怎樣解決這個信心問題，以趕出如此厲害的鬼呢？耶穌說非用禱告不可（參9：29），禱告是我們與天父的對話。在禱告中，我們與父神交往，與祂結連。事實上，向神禱告、呼求，就是信心的行動。我們是向這位全能父上帝求告，相信祂凡事都能夠。在這個對話、呼求與結連的過程中，我們的信心就增長起來。²在禱告中，我們的信心得到提升；我們深信神是能力之源，深信祂必使用我們成為能力的管道；我們就憑著這樣的信心去領受從上頭而來的能力，實踐神給我們的使命。

¹慕安得烈《基督禱告的學校》-禱告禁食的必要

<http://www.edzx.com/chajing/topics/80Prayer/80DT14.htm>

²參《禁食禱告的重要》http://www.cccv.org.au/CHINESE/PRAYER/important_of_fasting_prayer.htm

弟兄姊妹，昨天我們不是看到耶穌的應許：「在信的人，凡事都能」（23節）嗎？讓我們遵照耶穌的教導而行，投入禱告生活，與神保持連結，使我們對神的信心不斷增長，好叫我們每天經歷祂奇妙的作為，生活滿有能力，事奉滿有果效。

最後，讓我們來看肢體們曾提出的一個問題：「從前我曾大大感到神與我同在，我充滿能力，得著喜樂和平安，我經歷許多奇妙的事情，為甚麼現在甚麼都沒有了？」與神相交，若只是「過去曾發生過的事」，一切美好的經歷都成為回憶罷了。面對這個問題，可問問對方：「你現在的禱告生活怎樣呢？」³

禱告：親愛的天父，我承認在我裡面毫無能力，只有靠著祢，才得著能力。雖然我信心不足，但我願意來到祢面前，求祢幫助我全心信靠祢！阿們。



³參大衛·鮑森《與大衛·鮑森牧師一同進入馬可福音》，（臺南市：臺北靈糧堂，2010），頁147。

9月23日 星期五

TWA: 詩106:6-12 • 結25:1-17 • 弗2:1-22 • 箴23:29-35

神大能的源頭：謙卑

陳偉斌

可9:30-37

³⁰他們離開那地方，經過加利利；耶穌不願意人知道。³¹於是教訓門徒，說：「人子將要被交在人手裡，他們要殺害他；被殺以後，過三天他要復活。」³²門徒卻不明白這話，又不敢問他。³³他們來到迦百農，耶穌在屋裡問門徒說：「你們在路上議論的是甚麼？」³⁴門徒不作聲，因為他們在路上彼此爭論誰為大。³⁵耶穌坐下，叫十二門徒來，說：「若有人願意作首先的，他必作眾人末後的，作眾人的用人。」³⁶於是領過一個小孩子來，叫他站在門徒中間，又抱起他來，對他們說：³⁷「凡為我名接待一個像這小孩子的，就是接待我；凡接待我的，不是接待我，乃是接待那差我來的。」

我們先回過頭來看這一章的第一節，好像是整個第9章的點題：

耶穌又對他們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站在這裏的，有人在沒嘗死味以前，必要看見神的國大有能力臨到。」（9：1）

神的國大有能力的臨到。

我們可以從同一章的14-29節裡看到神如何使用祂的大能所行的神蹟奇事，來治好被污鬼附身的孩子。這同樣的大能卻把孩子（36節，跟治好被鬼附的是不同的孩子）抱起來告訴門徒，並說，接待這樣的一個小孩子的，就是接待那大能者。在馬太福音平行經文裡，主告訴門徒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若不回轉，變成小孩子的樣式，斷不得進天國。所以，凡自己謙卑像這小孩子的，他在天國裏就是最大的。」（太18：3-4）這裡，主耶穌教導門徒一個很重要的屬靈原則：「謙卑」。主耶穌教導我們謙卑的重要，因為那就是「服事的原則」：接待一個像這的小孩；「進天國的原則」：回轉像小孩；「為大的原則」：謙卑像這小孩。

謙卑，就是神能力臨到我們的源頭。誰看到謙卑，又服在謙卑之下，又活出謙卑的生命，神的國就臨到他，能力也臨到他，天國的門也必為他打開。

禱告：感謝神！主耶穌，謙卑既是祢的標記，求祢也教導我們怎樣常在謙卑裡服事別人，並求祢教導我們如何活出這重要的屬靈原則，以致我們能夠更認識祢。阿們。

9月24日 星期六

TWA: 詩106:13-23 • 結26:1-21 • 弗3:1-21 • 箴24:1-2

一杯涼水的賞賜

張陳翠珊

可9:38-41

³⁸約翰對耶穌說：「夫子，我們看見一個人奉你的名趕鬼，我們就禁止他，因為他不跟從我們。」³⁹耶穌說：「不要禁止他；因為沒有人奉我名行異能，反倒輕易毀謗我。⁴⁰不敵擋我們的，就是幫助我們的。⁴¹凡因你們是屬基督，給你們一杯水喝的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他不能不得賞賜。」

衝破藩籬的主

馬可福音3:22中，文士雖然目睹主耶穌行的神蹟，卻故意曲解貶低，詆譏主是靠鬼王趕鬼。現在竟輪到主的門徒，雖然承認那個人是奉主的名趕鬼，卻因「他們不跟從我們（不埋我們堆）」這個原因而抹殺（禁止）他所行的價值。

主耶穌的回答簡單而直接：「不要禁止他。」門徒自以為是誰？可以唯我獨尊，擁有基督事工的「獨家經營權」？可以貶低其他不同夥的信徒，禁止他們參與主的聖工？教會歷史中，我們不時看到有信徒群體因不同的執著而互相指罵，甚至釀成流血衝突。今天，基督徒會否

因為彼此間不同的觀點或價值觀而隨便批評，排斥對方，甚至分黨分派，互築藩籬？在教會裏，有否存在「我的事工」較「他的事工」重要？「我的小組」較「他的小組」興旺？主耶穌的回答是：「不要禁止他。」言下之意：各人都要奉主的名事奉，彼此欣賞、支持和尊重，不應存在黨派、藩籬；不需刻意分輕重、高低。若我們會因「不同夥」的信徒、堂會或宗派的得意成就而感到酸溜溜的話，讓我們在主面前謙卑認罪，懇求主的赦免和更新！

尊崇基督的賞賜

自以為是的信徒狹隘地認為唯有「跟從我們的」才是對的。主耶穌卻說凡因信徒是「屬基督的」，無論向他們做甚麼微小的事，那怕是給與一杯涼水、報以一個微笑、送上一聲問候，都不能不得賞賜，更何況是為基督的緣故作更大的事呢！例如承受逼迫和毀謗（太5:11-12）。換言之，凡是尊崇基督，為「俾面」基督而做的一切愛心的行為，都是神所悅納和稱讚的。相反，若我們的好行為（事奉、捐獻、幫助別人、傳揚福音…）是為其他原因：得人稱讚、建立名聲、自我實現、覆行責任…那麼神的賞賜也許便只有「越門而過」了！

禱告：神啊！求祢施恩，開闊我狹隘的視野，叫我學會以基督的眼光察看萬事，尋求成就祢的旨意。在我所行的事上，都以尊崇基督為動機和方向！阿們。

9月25日 星期日

TWA: 詩106:24-31 • 結27:1-36 • 弗4:1-16 • 箴24:3-4

絆倒人的嚴重性

張陳翠珊

可9:42-50

⁴²「凡使這信我的一個小子跌倒的，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這人的頸項上，扔在海裡。⁴³倘若你一隻手叫你跌倒，就把他砍下來；⁴⁴你缺了肢體進入永生，強如有兩隻手落到地獄，入那不滅的火裡去。⁴⁵倘若你一隻腳叫你跌倒，就把他砍下來；⁴⁶你癱腿進入永生，強如有兩隻腳被丟在地獄裡。⁴⁷倘若你一隻眼叫你跌倒，就去掉他；你只有一隻眼睛進入神的國，強如有兩隻眼被丟在地獄裡。⁴⁸在那裡，蟲是不死的，火是不滅的。⁴⁹因為必用火當鹽醃各人。（有古卷加：凡祭物必用鹽醃。）⁵⁰鹽本是好的，若失了味，可用甚麼叫他再鹹呢？你們裡頭應當有鹽，彼此和睦。」

要禁止自己犯罪或使人犯罪

41 節提及得神賞賜的祕訣，42 節接著提及神必懲罰的惡行。前者說凡為基督的緣故作最微小的好事必得賞賜，後者說凡使一個最卑微的信徒「跌倒」而犯罪，這絆倒人的必要受神重重的懲罰。43-47 節用三個例子來反覆強調要除去一切使人「跌倒（犯罪）」的東西，那管它是人看來重要和寶貴的肢體和器官：手、腳、眼睛。由此可知，在主耶穌看來，「進入永生（神的國）」是人的終極需要，相比之下，那些今生看似重要的東西實在變得微不足道。尤其當這些東西會引誘我們犯罪、拖累我們進入地獄的話，更要大義滅親，棄不足惜！

凡世界上的事，就像肉體的情慾、眼目的情慾、並今生的驕傲，都誘使我們只愛世界，不愛天父（約壹2：15-16）。若你今天仍陷於色情情慾的深淵，「把它砍下來」；若你今天心裡仍向某人懷恨動怒、爭競嫉妒，「把它砍下來」；若你今天正為金錢、權力、地位埋沒良心、唯利是圖，罔顧公義的話，「把它砍下來」；若你今天已磨練出一個麻木的心，聽不到主對你的呼召，看不見貧窮人的苦情，「把它砍下來」。今生看似令人痛苦不堪的殘缺，實為進入永恆福樂之鑰匙；我們若能對罪惡抱著嫉惡如仇的態度，堅決與罪惡斷絕關係，定能歡歡喜喜進入永生。

要持守本質

門徒是世上的鹽。鹽本是好的，若失了味，怎能叫它再鹹呢？（太 5：13，可 9：50）。其實，鹽除了調味外，還有防腐、殺菌、溶雪、引發水份滲透的功

用。同樣，門徒應有多種靈性上的本質和功用：(1) 在群體當中調和關係，使眾人融洽和睦（對比33-34 節中門徒間彼此爭）；(2) 秉行公義，防避道德上的腐敗，對抗罪惡；(3) 溶化冷漠，帶出愛和溫暖。我們當竭力持守這些屬靈的本質和功用，防範跌倒失落。否則，我們便不能發揮出應有的作用，像完全失了味的鹽一樣，被丟在外面，被人踐踏了（太5：13）。

禱告：主啊！求祢保守我遠離誘惑，免得我犯罪得罪祢。又求祢叫我持守基督的香氣，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與神同行，在世上作鹽作光！阿們。



9月26日 星期一

TWA: 詩106:32-39 • 結28:1-26 • 弗4:17-32 • 箴24:5-6

不可休妻

梁梁慕玲

可10:1-12

¹耶穌從那裡起身，來到猶太的境界並約但河外。眾人又聚集到他那裡，他又照常教訓他們。²有法利賽人來問他說：「人休妻可以不可以？」意思要試探他。³耶穌回答說：「摩西吩咐你們的是甚麼？」⁴他們說：「摩西許人寫了休書便可以休妻。」⁵耶穌說：「摩西因為你們的心硬，所以寫這條例給你們；⁶但從起初創造的時候，神造人是造男造女。⁷因此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⁸既然如此，夫妻不再是兩個人，乃是一體的了。⁹所以神配合的，人不可分開。」¹⁰到了屋裡，門徒就問他這事。¹¹耶穌對他們說：「凡休妻另娶的，就是犯姦淫，辜負他的妻子；¹²妻子若離棄丈夫另嫁，也是犯姦淫了。」

神創造天地的第六日，祂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了亞當，讓他管理全地；又用亞當的肋骨造了夏娃，他們有著非常親密的關係：她是他骨中的骨，肉中的肉。神為他倆設立家庭，主要成員為丈夫和妻子，使他們可以終身為伴和延續後代。

到了律法時代，因為人的硬心，不明白（還是忘了？）神設立婚姻的目的，才容許祂的子民離婚，但不代表祂同意這樣做。因此，在今天的經文裏，當法利賽人再次以婚姻觀來試探耶穌時，耶穌針對當時羅馬社會寬鬆的道德標準重申，離婚後再婚，以天國的觀點來看，都犯了姦淫！

近月來娛樂新聞重覆報導兩位著名藝人離婚的消息。數年前當他們結婚的時候，因他們都是單親成長，許諾會善待下一代，為小孩子建立健全的家。可是，此時此刻，當他倆關係變得惡劣時，最令人心痛和可惜的是他們兩個年幼的兒子，正要經歷當年父母在單親家庭成長的可悲。

今天有些人都不樂意為別人多走一里路，為人設想。分居、離婚、婚外情等都很常見，兒戲地以「最後一步便離婚吧」作結。但神的心意是婚姻不僅有律法規管，亦有屬靈層面的意義。這是祂賜福的關係，是神聖不可侵犯的盟約！我們的「最後一步」是總要與人和睦，在愛人如己的教導下生活，並不是消極地以離婚作結。

讓我們為神作美麗又神聖的見證：

1. 與配偶以神的教誨建立一生一世的家庭；
2. 以林前 13 章「愛篇」回應並澆灌這段一生一世的婚姻；
3. 尊重神賜予的神聖婚姻關係，因為神所配合，人不可分開。

禱告：主啊，感謝祢賜我伴侶，感謝祢為我建立家庭，我願珍惜祢賜予我的恩典，好好的守護這個家。阿們。



9月27日 星期二

TWA: 詩106:40-48 • 結29:1-21 • 弗5:1-33 • 箴24:7

耶穌祝福小孩

梁梁慕玲

可10:13-16

¹³有人帶著小孩子來見耶穌，要耶穌摸他們，門徒便責備那些人。¹⁴耶穌看見就惱怒，對門徒說：「讓小孩子到我這裡來，不要禁止他們；因為在神國的，正是這樣的人。¹⁵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凡要承受神國的，若不像小孩子，斷不能進去。」¹⁶於是抱著小孩子，給他們按手，為他們祝福。

昨天我們思想了耶穌責備法利賽人的婚姻觀，今天耶穌在這段經文中亦責備了那些阻止小孩子到祂面前的人。耶穌愛護孩子的慈祥臉容，與嚴詞厲色教訓那些似是而非的成年人形成強烈的對比。

婚姻的第一階段為我們帶來配偶，第二階段為我們帶來孩子。兒女是神所賜的產業，他們除了在地上有父母外，更是天父的孩子，神比我們更愛惜他們。讓我們從兩方面思想今天的經文：

1. 神喜悅清心單純的心：昨天在巴士上聽到兩婆孫的對話。外婆邀請看來只有三歲的孫兒出席她另一位孫兒的生日會。小孩先問婆婆舉行生日會的那天是不是星期日，婆婆答是，並告訴他那天早上在某大漢堡包連鎖店舉行。小孩子回答說那天早上沒有空，因他要返教會參加崇拜。神一定非常喜悅這孩子的回答，因這小孩最重視的是他與天父的關係。
2. 讓孩子到神的面前，不要阻止他：很多父母把學業放在孩子的第一位，為了入名校，為了將來的前途，讓子女參加很多孩子未必有興趣的課外活動，音樂、美術、話劇、兩文三語的訓練。又或平日忙於工作，為了補償孩子，提供過份豐富的物質享受，讓孩子漸漸養成了不能沒有電腦、手提電話和新穎電子遊戲機的生活。我們可有如上述提到的小孩父母，為孩子校正人生的首要方向——讓神居首位？

禱告：主阿！感謝祢賜我孩子，他是屬祢的。求祢教導我怎樣引領他，把他帶到祢的跟前，領受祢賜予他的祝福。阿們。

9月28日 星期三

TWA: 詩107:1-9 • 結30:1-26 • 弗6:1-24 • 箴24:8

少年的官問永生

姚健偉

可10:17-20

¹⁷耶穌出來行路的時候，有一個人跑來，跪在他面前，問他說：「良善的夫子，我當作甚麼事纔可以承受永生？」¹⁸耶穌對他說：「你為甚麼稱我是良善的？除了神一位之外，再沒有良善的。¹⁹誠命你是曉得的：不可殺人；不可姦淫；不可偷盜；不可作假見證；不可虧負人；當孝敬父母。」²⁰他對耶穌說：「夫子，這一切我從小都遵守了。」

這個故事三本符類福音（太、可、路）都有記載，且都在主耶穌三次提出祂將被祭司長和文士棄絕，被殺和復活的預言之間，可見其重要性。

這個人，馬太說他是個少年人（19：20），路加說他是個官（18：18），而馬可說他擁有很多產業（10：22）。這樣的背景，再加上他跑來跪倒在耶穌跟前問永生，可見他的誠懇和迫切，實在令人愛惜（21 節：「耶穌看着他就愛他」）。但很可惜，他是全新約唯一記載在耶穌面前憂憂愁愁離開的人。

為什麼有這樣悲哀的結局？17-18 節三次提及「良善」：他稱呼耶穌「良善的夫子」，耶穌馬上挑戰他這話的意思，不是客套奉承，而應對準惟一良善的上帝，除非他真是承認耶穌就是神的代表，甚至就是神。馬太19：16更記載他問該做甚麼「善」事才能得永生，可見他很關注良善、追求良善，而似乎他從耶穌身上也嗅到良善的彰顯，甚至他覺得自己在某一程度上已很「良善」了，「這一切我從小都遵守了。」然而，若他真是這麼好，就不用來求問耶穌，他來問永生正顯示他不是自己嚇自己，他的良善仍有缺欠（太19：20），因為根本沒有義人，連一個也沒有（詩14：53）。

這少年人的問題，是他認為永生和良善是靠自己的努力賺取的，卻不知道都是神的恩典，他缺少像前一段（13-16 節）耶穌所表達所重視像小孩子般無助和依靠的心〔所以小孩子得以承受（receive）神的國〕。他以為自己已經很好，已經富足，不缺乏，卻不知道自己是困苦、

可憐、貧窮、瞎眼、赤身的（參啟3：17）。耶穌說你說要「做」和努力嗎？你雖然似乎在律法的義上無可指摘（腓3：6），卻不明白罪不只包括違背律法，也包括知善不行；善不只是不犯罪惡，也包括行所當行的，做好事幫

助人的事，與及跟神有正確和密切的關係。這個富家子，「一生未傷害過人是事實，只是究竟為別人做過甚麼」（巴克萊語），與及生命是否以神為歸依，順服跟從神。這正是耶穌指出他的問題，也是令他憂憂愁愁離開的關口。

耶穌揭開他的問題和缺乏，難免令素來自得的他尷尬難堪，但遺憾的是他沒有承認，或縱使自覺無力達成時就求主幫助，反而選擇黯然地離開。他在主面前過不了關，這是人之常情，但最慘他也過不了自己的關，就是財富、擁有和包括宗教和道德成就所帶來的安全感和滿足感，而選擇不進一步追求那真正的良善。

我們不知道他最終有沒有想通了，真的肯變賣一切和跟從主。但基督徒真的要提防，自己以為已做得很好，而不肯放下自我，真心作主的門徒。心存仰慕是不够的，要緊的是真正的跟從。

禱告：求主憐憫我、保守我，不要讓我因怕付代價而憂愁放棄，甚至離開祢。阿們！

9月29日 星期四

TWA: 詩107:10-16 • 結31:1-18 • 腓1:1-26 • 箴24:9-10

錢財的迷惑

姚健偉

可10:23-27

²³耶穌周圍一看，對門徒說：「有錢財的人進神的國是何等的難哪！」²⁴門徒希奇他的話。耶穌又對他們說：「小子，倚靠錢財的人進神的國是何等的難哪！」²⁵駱駝穿過針的眼，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呢。」²⁶門徒就分外希奇，對他說：「這樣誰能得救呢？」²⁷耶穌看著他們，說：「在人是不能，在神卻不然，因為神凡事都能。」

耶穌看著這少年的官憂愁地離開，祂憂愁嗎？當然憂愁！祂一度很欣賞他，很受他的誠意鼓舞，「看著他就愛他」，因此看見他離開多麼無奈、多麼黯然！但縱然多無奈多遺憾，主沒有任何挽留，或任何降低要求的妥協安排，祂只是難過地看著這人的背影消失，並且說了兩次「有錢的人進神的國，是何等的難哪！」（23, 24 節）還說：「駱駝穿過針眼還容易呢！」（25 節）。

兩次都令門徒希奇祂的話，為甚麼？因為「有錢的人」直譯可指凡有產者/有物質者 (those who have things, the 'have's')，凡有擁有者—包括電腦、電話、手機、衣飾、物質、財富、產業、學歷、身分、背景、人脈……即我們所有人，對比於一窮二白的無產者，我們每一個人都實在富有。而且，當時猶太教看物質財富正是神喜悅賜福的證據。若神特別顧念窮人，那財富正是服侍窮人所必需的，所以猶太人看禱告、禁食和施捨，為敬虔的三大支柱。耶穌這說法顛覆了他們素來的觀念，特別是有錢人透過施捨積德的觀念。若有錢人也不能得救，這樣誰能得救呢？這正是門徒心中沖擊著的疑問。

耶穌說：「在人不能，在神凡事都能！」得救全然是恩典，正如小孩子絕非靠努力來到神面前得祝福，他們的虔誠正在他們的單純和無依無助、單單依靠神而蒙悅納。不論有錢無錢都不會邀得神的偏心，但只要人肯投靠神、求告神，就必蒙恩典。

得救需要像小孩的真誠，但作門徒卻是有要求的，最要提防的是物質的豐

盛，奪去了向主的真心和依靠。物質、安舒容易使人生發虛假的安全感，對物質生活產生依賴，漸漸奪去對主的信靠和忠誠，失去和忘記了人生最重要的方向。用「世物」不是罪，但作耶穌門徒的人，不能迴避被人拒絕、放棄一切的生活，這是我們必須時刻警醒的。

寫此日誌之時，正是英國發生青少年因失業窮乏到處破壞搶掠的暴亂，也是朋友在大陸置業，但兩個少年兒女連上去看一看也無興趣（就像小孩子不明白也不介意物質價值一樣）之時，對比是多麼的大！求主幫助我常保守自己的清心！

禱告：主啊，多謝祢的奇妙救恩，我要將生命重新獻予祢！阿們！



9月30日 星期五

TWA: 詩107:17-22 • 結32:1-32 • 腓1:27 - 2:18 • 箴24:11-12

放下又得着；在後的在前

蕭藹忻

可10:28-31

²⁸彼得就對他說：「看哪，我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從你了。」²⁹耶穌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人為我和福音撇下房屋，或是弟兄、姊妹、父母、兒女、田地，³⁰沒有不在今世得百倍的，就是房屋、弟兄、姊妹、母親、兒女、田地，並且要受逼迫，在來世必得永生。³¹然而，有許多在前的，將要在後，在後的，將要在前。」

「今世」和「來世」是第二聖殿期的末世觀。「今世」是指人在世上的日子。「來世」並不是指人死後的日子，「來世」是永恒介入「今世」；屬天的角度介入地上的生活。「來世」由彌賽亞耶穌降生時已經開始了（路4：21；7：22；9：27；11：20；17：21），到耶穌第二次再來的時候就會成全。

隨着耶穌第一次的降臨，神國也降臨了，一切都開始更新，包括地上的關係，在耶穌裏都從新被定義和賦予價值。門徒得着一個新的身份和歸宿。「弟兄、姊妹、母親、兒女」因着神國的緣故，已非指血緣關係的家人，而是指「凡遵行神旨意」，跟從耶穌的人（可3：33-35）。故此，為耶穌和福音的緣故撇下一切，「沒有不在今世得百倍的」，並非指大富大貴，能在今生得着物質上的補償/賞賜（上文耶穌才剛挑戰富有的少年變賣一切跟從他）。

在今世得百倍的「房屋¹、弟兄、姊妹、母親、兒女、田地」，是指門徒縱使為福音的緣故離鄉別井，或被未信家人拒絕，仍可在神國的大家庭中，得到陪伴、幫助和供應。不過，為主擺上了，仍難免會受人反對、逼迫、傷害。在今世，我們仍然有苦難；心裏情感上仍難免會有掙扎、辛苦、孤單的時候。唯有我們轉眼用「來世」屬天的角度去看，才會得着安慰。

根據上文下理，真正「在前的」是指願意跟從耶穌，在眾人「後面」不顯眼地作僕人，眾人捨命的門徒（可9：35；10：44）。所以，「有許多在前的，將要在後，在後的，將要在前」的意思是指那些自以在為神國中有份、富足的（像那富有的少年人），將要發現自己在

¹「房屋」可譯作家-人際關係中最親密的。

耶穌的國度裏其實是落後、沒有榮耀的。相反，那些被別人看輕、厭棄、逼迫、拒絕，以為他們在神國中沒份，貧窮的僕人小子，卻將被耶穌尊榮。

神的國是一個逆轉、顛覆性的國度。在今世，當人性希望奪得更多、成為人眼中更重要的時候，門徒即要學習面對失去、似乎「蝕底」，遭拒絕、卻甘願放手。

原來，唯有我們願意為神的國撇下心中所愛，讓神成為生命之首，才是真正讓「來世」降臨在我們生活中，嘗到「永生」的滋味。原來，為神撇下，才有真正的生命。永生並不是一張長生不死、上天堂的入場券。永生是讓神介入我們的生活，不斷交上舊生命，從而得着屬天、永恒、自由、豐盛的新生命。

今日，你如何看自己的生命？自滿的，可能是貧窮的。若你從沒經歷過撇下、放手的歷程，也許你仍未真正的跟從主。就算你覺得自己生活也不錯，但可能你在神國中是落後的。也許你會問：如何撇下？撇下就是與世界的價值觀逆轉抗衡：你越想得的東西或關係，就操練放手給出去。弟兄姐妹，「在前的，將要在後，在後的，將要在前。」讓我們快跑在前，時時放手給主。

禱告：主，求祢的國和永生今天降臨在我生命中。我願悔改，為祢放下_____
_____(爭競、錢、時間、關係、面子、喜好、自滿...)，求你幫助我經歷神國度裏真正的滿足，幫助我更喜歡為祢撇下的自由，不怕人的眼光，不建立自己的國。阿們。

請差遣我… 到南非!

獲邀寫短宣分享，第一個感覺是十分榮幸與欣喜，因能藉救恩日誌的平台與弟兄姐妹分享一下神對我的呼召，和預備南非短宣的心路歷程。第二個感覺是頭痛，因要以有限的篇幅去分享神浩大的恩典與長久的帶領，真是不知從何入手。接過任務不過幾天，在申請南非簽證方面又遇到重重的困難，甚至能在當地逗留多久亦未能落實。難得教會仍鼓勵繼續分享，更覺這次的分享來得適時和重要。



二零零七年，我報讀了全時間的神學課程，並在神與大家的祝福下，於今年的六月完成了道學碩士課程。進神學院以前，我是一名教師。所任教的學校，老師是不能向學生傳福音的，但透過聖經故事講解、詩歌分享等間接的方法，將耶穌的福音與小朋友分享。亦感謝神常賜予我喜樂和平安，吸引着一班被教學工作壓得透不過氣來的同事，見證神的大能並帶領了他們當中一些人信了主。我在當中經歷到不能傳福音的情況下，神會親自作工，只要願意跟隨祂的帶領，不可能的工作亦能發生，在祂沒有難成的事！

打從二零一零年中起，我與幾位有心志宣教的姊妹一起成立了一個祈禱小組，彼此為對方守望祈禱。期間，我想起了世界福音動員會（Operation Mobilisation，簡稱OM）南非的Mission Discipleship Training（MDT）。MDT是一個宣教訓練，除了靈命的培育外，更著重透過前線的服侍去體驗和學習宣教。當中包括有創意佈道、領袖訓練、城鄉事工、兒童和青年事工和愛滋病事工等。

今年年初，我就有關的想法找了老師、牧師和代禱者面談和祈禱。到了四月，我正式向OM並教會宣教部遞交南非短宣的申請，除了前期四個月MDT的集訓外，亦會在當地多逗留三個月參與基層的福音事工。申請的過程一直相當順利，我亦以為事情便這樣定下來，原來沒有那麼簡單……

要在南非逗留七個半月，香港公民是需要申請簽證的。根據南非領事館的規定，申請人必須出示有效的無犯罪紀錄證明書（俗稱：良民證）。但駐港的南非領事館並不願為義工向警方提出良民證的申請。起初，領事館方面表示只要能出示良民證，她是願意簽發簽證的。於是，我一方面擬寫請求信件與領事館出有關的申請信，另一方面尋求警方負責簽發良民證的主管協助。感謝神，警方願意協助，並向南非領事館發出了要求對方簽發就良民證的申請信。我將警方的信件遞交領事館後，便一直等候回覆。過了一週，南非領事館竟然表示不會再發簽證與義工，與此同時亦拒絕了一名已持有良民證義工的簽證申請。簽證遇上阻滯，頓時打亂計劃，但在禱告、與OM和牧者相議後，決定會以特區護照的三十日免簽證如期前往南非，並在當地申請簽證。

在整個過程中，與差會教會聯絡、作出決定和採取行動、等候各方的消息、到最終接受不能申請簽證……心情著實是有點像坐「過山車」——忐忑。但感恩的是，神藉著靈修、牧者和港九培靈研經會的信息提醒和鼓勵了我；呼召的是神、作工的也是神，祂要的是我全心的專注於神身上，以信心跟隨。就像耶利米先知明知所發的預言將不被聽從，仍持守呼召去行出神所交付的；神所珍重的就是耶利米的順服和忠心。而我相信父神仍是那位行奇事，將不可能變為可能的主！在祂沒有難成的事，我跟著便是了！（寫於2011年8月16日）

兒童區導師泰北短宣 6月30日-7月6日

許秀珍

感謝天父讓我在繁忙的工作中，有七天「世外桃源」的生活。從資訊發達的電腦世界，踏入大自然融和的世界中，真是一份很好的體會。都市人太忙碌，每天與床為伍的時間真的有限，感謝天父讓我在泰北有隨意安睡片刻的時間。

在首天到中心的途中，沿途看見天父創造的奇妙——蔚藍色的天空、綠油油的草地，再加上輕柔的微風、我知道我開始



正式踏進「這是天父世界的樂園」了。我開始曉得用我的「眼睛」去欣賞這奇妙的創造：在中心內看見小雞小狗在草地閒逛，看見紅蟻在地上爬行，我看見和諧共處的世界。看見中心禾場（真的是種稻米的禾場）之遼闊，看見天父是如何豐豐足足餵飽每天300多人的午餐，難怪中心內不論成人、小孩都面帶笑容，每位同工都存著喜樂的心去事奉，我更深體會心存感恩是何等的美事！看見高高懸掛的十字架，我知道這一切都是因為我看見天父的同在，我才用心見到天父奇妙的創造。除了開啓了我心、身的「眼睛」外，我聽見來自大自然的「交響樂」，早上小鳥在唱歌、晚上小狗在叫、青蛙在叫、昆蟲飛來飛去，蚊家族的催眠術，各種的交響樂都在提醒我「天父創造的奇妙」。

昨天晚上，本來大家都站著舉目看星星，隔了一會，大家均開始陸續躺在草地上。當時的我仍在猶豫不決是否應躺下，多謝天父，祂用微小的聲音告訴我，孩子，放心躺下吧！我會用雙手抱著你。當我放下所有憂慮躺下時，舉目看見滿天大小不同的星星，多壯觀的星圖啊！以往我只懂得單單注目於可昂首舉目的角度看星星，可看見的範圍的確很少。多謝天父讓我有信心放下身段，當我安然躺下向上看的時候，眼界與角度都截然不同。感謝天父讓我察覺，當我全心全意仰望祂，便得知祂看顧我如同滿天星星般覆庇著我一樣，看見祂給我的恩典及祝福滿滿，如晨星般光亮閃爍，我深信我是天父所愛的女兒。但願在以後的每一天，腦海中都深記著那壯觀的星圖，時刻提醒我——我是蒙恩的孩子，要為主發光。



林少英

在神奇妙的帶領下，今次真正踏足一個跨文化的宣教工場，實在擴張了我們的眼界。除了讚美操，我甚麼都不懂。我們到訪的基督教昌孔教育中心，是以教育為中心，今次能夠和兒童區的一班導師參與短宣，有他們的經驗和恩賜，使我感覺享受和輕省。

在出發前，收到馬小芸老師為我們安排的日程表時，弟兄姐妹們都努力準備教材、信息、活動內容，而我就如隨團的兩位小朋友般，甚麼也不理，簡單的跟從和享受。

神的恩典實在要數算，首先是天氣，未到達前，我們都擔心酷熱的天氣，無冷氣，一定很難捱，但一抵達，我們已為天氣感恩，因為整天的旅程，都是微微陰天，卻想不到一到達中心，到房間安頓行李期間，已下著狂風大雨，我們都不禁一同歡呼讚美主，隨後的兩天都是日間微雨，晚上大雨，天氣倒是清涼，叫我們可以有好的睡眠。

其次是休息，「神說，你們要休息，要知道我是神。」Bertha曾提到兒童區的導師，他們除了要工作、照顧家庭、預備及參與每週的兒童崇拜，有時真的感到身心疲累，我們以為這次的短宣是服侍，要盡力服侍，想不到天父卻讓馬老師把我們原要負責的課堂減去，叫我們多觀察、多休息和體驗。生活就是事奉，事奉就是生活，生命影響生命，生命建立生命。感謝天父的恩典，我們看似無所事事之際，馬老師給我們一個課室，讓我們佈置壁佈，甚至在牆壁上塗畫，大人小孩都一同歡欣作工，彼此欣賞。

跟着是欣賞，神不但賜給我們雨水，為我們帶來清涼的天氣，讓稻田得雨水灌溉生長（正值是下秧季節，農忙之時），神也給我們晴天。日間有一次文怡姐妹載我們出外午膳，來回行車途中，我們欣賞到蔚藍的天空，一片片綠油油的稻田，微風吹送，一幅幅天父繪畫的美麗圖畫，在我們眼前展現，真使我們這些城市人發出讚嘆。晚上當我們工作完回宿舍準備，或躺臥在床上休息，Bertha從辦事處回宿舍，抬頭看到天上很多明亮的星星，就叫我們一起去觀看，甚至走到球場的空地，躺下來仰望神的創造，是何等的奇妙。這些本是神創造天地時擺設賜給我們的，我們何時失去了？乃因我們生活在物質豐富的時代，因此失去了很多神本來給我們美好的東西！

最後是學習，晚上的時間，馬小芸老師忙完整天的生活事奉，仍會跟我們分享她在宣教路上生命的見證，我發覺並非一兩次分享就能完全述說神的奇妙作為，但從中亦讓我們看見馬小芸老師對上帝的愛、順服和忠心，她整個家庭的事奉，每個人都在為上帝默默擺上。願神親自報答、賞賜他們！

除了屬靈方面生命的學習，最後一天，我們獲安排與宿舍的小孩子落田插秧，這是我們城市人的新經驗，我們更從小孩子的身上學習堅忍、順服和自小被培育的責任感等良好品格。我為他們能在耶穌基督的愛裡成長而感恩，我更禱告上帝，舉目向田觀看，莊稼已經熟了，求主打發工人，收主莊稼。阿們！



青年區泰北短宣 7月24日-8月2日

吳朗伊 (Kelly)

今次是我第一次參加短宣。前一年教會也有辦短宣，但我為了去大學面試，就放棄了參加。聽完朋友們回來分享他們短宣的見證後，我很後悔沒有選擇順服神的心意，所以我今年暑假堅決要把時間獻給主。到了泰北以後，我確信順服神的決定是最好的。在香港，聽馬老師的分享沒有太大感受。但來到這裡，身歷其境，看到每一座學校大樓，每天辛勞工作的同工，每一張可愛的臉孔，我真正感受到神在這裡的工作和奇妙的恩典。平常在主日崇拜當我要開口讚美神，所說的都好像不是出自內心，只是規矩地說出應該說的讚美句子。但來到泰北工場，我感受到神的大能，神在泰北放下的美好旨意，我不禁由心內湧出對神的敬畏與讚美。我才發現甚麼是自由敬拜，我還嘗試了在草地上跳舞讚美神，作為送給神的禮物！

有一天晚上，馬老師帶我們參觀整個工場，並向我們解釋教育中心的發展經過和她的心路歷程，這晚令我獲益良多。我真正認識到在神沒有難成的事，神會供應我們一切所需要的。一座一座慢慢逐步建成的大樓，由幼稚園、小學、初中、到恩慈之家。只要有神的帶領和人完全順服的心，神偉大的工作便會在地上彰顯，而完全順服的心正是我所缺乏的。當聽完馬老師的見證，讓我感受到順服神的心意有多美好。

雖然我在宣教方面一直沒有太大的抱負，但經過這次短宣後，我開始向天父祈求給我一顆宣教的心。盼望不久的將來，我會堅決為神的國努力奮鬥。

見 四川短宣 7月26日-7月31日

證

華潔明

由聖靈引領、Phoebe傳道不斷的鼓勵及總統籌Eileen的持續聯絡，我終於參加了四川彭州市白鹿鎮短宣。感謝神讓我經歷一次不一樣的短宣，沒有直接傳講福音，却又將神的愛深深彰顯出來！

有破壞便有建設，地震後只有三年，整個白鹿鎮已蓋了全新的房子，一個法國小鎮已在白鹿誕生，被美麗的山峰及水量充沛清澈的河流環繞。百多年前法國宣教士在白鹿建立天主教堂服務當地居民，今天白鹿鎮仍有不少天主教徒，神亦祝福白鹿居民在汶川地震中只有少許傷亡。

每早晨與國內大學志願者配搭，替當地的中學生補習，幾十年前學的那些化學、物理、數學已忘記得一乾二淨，自己反變成了學生，提出問題與國內大學志願者互相討論，讓大家對大自然的奧秘和神的創造作出一些反思。

每日下午我與其他義工一起負責婦女手工班，十分受歡迎，穿珠、做花、做天使、做手飾及縫布袋，與婦女邊做邊閒談，一樂也！課後的家訪讓我更認識她們的生活，兒女長大，離開家鄉、出外工作、建立家庭，只有長者及小孩留在鄉間，這是國內改革開放的代價！

看到義工們在嘉年華會市集替當地長者剪髮、按摩、扭汽球，唱歌、教小朋友做手工，每個景像都是美麗、動人及難忘的！



曾沛銘

我一直懷疑自己為了見白鹿的鄰里而繼續參與這裡服事是否恰當，不過我現在想通了。因為我很愛他們，才視他們為自己的家人。這種愛完全由心而發，不帶功利。這就是服事人應有的態度：愛不是一刻感覺，愛是個堅定的承諾。

林慧桃

這夏天，在白鹿，我感受到單純質樸的愛。
出發前，我只在想，可以帶給他們點點快樂的時光，便足夠了。
卻，想不到，是他們，給了我滿滿的愛。
感謝主，讓我經歷這一切！
你們的笑容，常在我心上。

周淳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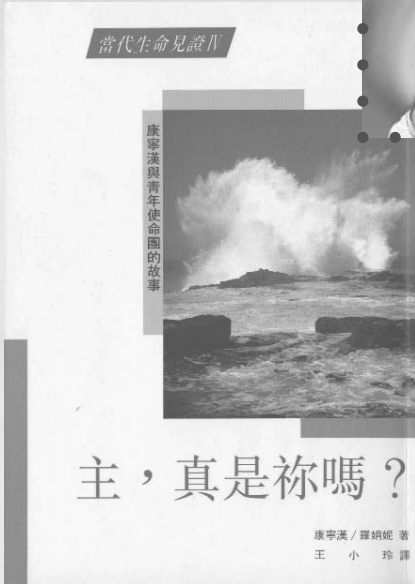
在趕集（像香港的街市）內服侍時遇上一個雙手腫痛的伯伯，我們一按他的左手筋，他就痛得差點暈倒，我一邊替他按摩，一邊在心內禱告…很多居民都因為上山工作引至身體勞損，我感恩自己活在城市且有宗教自由！這是我們所要珍惜的…但那兒生活的簡單愉快，卻又是我所嚮往的。

梁美玲

雖然只是短短數天，他們的物質生活沒有改變甚麼，經濟問題仍然存在，住屋也無改善。然而我覺得，我們就像火柴，他們就像蠟燭，等待我們用愛去燃點；同時我們又被他們的愛燃點，並且得著力量去溶化身邊每個人的心。我會向身邊的人見證說：一生人至少要去一次短宣。

許婉雯

在白鹿感受至深是當地人簡單純樸的生活，無論是老人家、成人、小孩子，他們臉上總掛着親切的笑容，其中一次在趕集的時候，我替一位婆婆按摩，她問我要收幾多錢，我說不用了，她臉上即時出現感激的表情，還邀請我到她的家吃飯。我覺得很意外，又很開心。雖然最後我婉拒了婆婆的邀請，但她那滿足開心的樣子，已深深印在我的心中。



主，真是祢嗎？

作者: 康寧漢/羅娟妮著 (王小玲譯)

出版社: 橄欖基金會出版

當人們都反對你的時候，你是否仍願意堅持從神領受而來對你的呼召？在取悅人，並擁有各種世界而來的好處，與忠於神呼召的兩難之間，誰敢像書中的生命一樣，成為這一代願意聽從神聲音並且順服的「瘋子」？來，讓我們一起跟著神進入一次精彩的冒險旅程。



小女孩大背囊： 1年working holiday@澳洲

作者: 李玉蘭

出版社: 基道出版社, 2006年

如果你是30歲或以下的年青人想體驗一下外國生活和文化，這本書一定吸引你讀下去。在2004年暑假，作者(一位基督徒)只帶了\$1000澳幣到澳洲展開了1年的Working Holiday。她在不同城市做了不同種類的短期工，也差不多遊遍了整個澳洲。當中經歷了很多開心的事和遇到困難，也認識了不同種族的朋友和基督徒… 特別她分享了孤單中遇到「他、她、祂」，同時她反思「Backpackers可以想做甚麼就做甚麼，但真正的自由是甚麼呢？」… 不過她對信仰的持守和執著，使我敬佩，也提醒自己在地上只是過客，不要一時衝動作不理智的決定。

中秋團圓



在救恩



日期：2011年9月9日(星期五) 農曆八月十二

時間：晚上8時至10時

地點：西營盤高街97A救恩學校操場
(請由西邊街入)

對象：本區街坊

內容：有獎攤位遊戲、猜燈謎、彈床
人面繪畫、佳節食品、祝福粵
福音短片欣賞

費用全免，歡迎參加



獻身者營會



委身呼召者
及為主有夢想者

日期：2011年9月30日(五)至10月1日(六)

時間：9月30日下午4時入營，10月1日下午2時離營

地點：獅子會一青年會將軍澳青年營

費用：每位\$150，包晚早午餐、住宿及旅遊車接送

大會講員：劉達芳博士(禧福協會會長)

截止日期：2011年9月18日(名額有限，先到先得)

